

标段编号：2410-440305-04-01-405736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内伶仃岛保护共建工程（一期）项目非示范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22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原件扫描件，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
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若有），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3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项目经理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4	履约评价（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时间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提出施工组织架构设想与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计划，绘制投标人拟组建的项目管理部组织系统框图，并简述拟派驻本工程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学历、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项目管理任职资格、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与类似工程项目经验。对于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安全主任、质检负责人等，尚需提供相应资格证书。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1、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附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 (勾选其一)	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企业资质	项目管理 人员规模	履约评价
1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行填写)	<p>1、项目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359.14912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2.12.8</p> <p>2、项目名称: 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金额: 306.645987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3.6</p> <p>3、项目名称: 迈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安置点(中坤荔枝园)建设项目-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584.106339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2.17</p> <p>4、项目名称: 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建设单位: 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735.616906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2.11.6</p> <p>5、项目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合同金额: 14642.760423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8.29</p>	<p>项目经理: 黄荣劭</p> <p>1. 项目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359.149120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3.11.15</p> <p>2. 项目名称: 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423.244262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1.4.30</p>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共配置 17 人	<p>1. 工程名称: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三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21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p> <p>2.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二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21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p> <p>3.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临河中路市政工程(龙腾二路-龙腾三路)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21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p> <p>4.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评价等级: 合格 评价时间: 2023.12.5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p> <p>5. 工程名称: 塘明路北段项目西侧荔园小区 21 栋及光明大街路口处房屋土地整备清拆工程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1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p>

注: (1) 证明资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 三、招投标须知正文 (六) 定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 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附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 (勾选其一)	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企业资质	项目管理 人员规模 履约评价
1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行填写)	<p>1、项目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359.14912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2.12.8</p> <p>2、项目名称: 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金额: 306.645987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3.6</p> <p>3、项目名称: 迈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安置点(中坤荔枝园)建设项目-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584.106339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2.17</p> <p>4、项目名称: 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建设单位: 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735.616906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2.11.6</p> <p>5、项目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合同金额: 14642.760423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8.29</p>	<p>项目经理: 黄荣劭</p> <p>1、项目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359.149120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3.11.15</p> <p>2、项目名称: 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423.244262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1.4.30</p>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p>共配置 17 人</p> <p>1、工程名称: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三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21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p> <p>2、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二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21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p> <p>3、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临河中路市政工程(龙腾二路-龙腾三路)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21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p> <p>4、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评价等级: 合格 评价时间: 2023.12.5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p> <p>5、工程名称: 塘明路北段项目西侧荔园小区 21 栋及光明大街路口处房屋土地整备清拆工程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6.1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p>
<p>注: (1) 证明材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 三、招投标须知正文 (六) 定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p> <p>(2) 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p>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洪培竹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建筑业企业资质	D144142310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2024-12-10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3		D244374639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12-13	2029-01-0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4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5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6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7		D344381096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4-12-18	2028-12-28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洪培竹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01日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G7HCJ77

法定代表人: 洪培竹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142310

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374639

企业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法定代表人: 洪培竹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有效期: 至2029年01月0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7HCJ77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0]022987

企业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培竹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12月30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30日



## 2、投标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附表 2:

### 企业业绩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企业性质：民营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合同金额：1359.14912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12.8
	2	项目名称：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合同金额：306.645987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签订日期：2023.3.6
	3	项目名称：迈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安置点（中坤荔枝园）建设项目-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 合同金额：584.106339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2.17
	4	项目名称：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合同金额：735.616906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11.6
	5	项目名称：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合同金额：14642.760423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合同签订日期：2023.8.29
说明：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653206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2.1、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于获  
成员二名称：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联合体成员1（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施工图设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一式2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1份。

牵头人名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沈于获（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签字或盖章）

.....

2022年10月28日

##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22]0821号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招标(项目全称,项目编号: syzw20221026006)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招标(标段名称),建设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建设规模: 该项目园建工程总面积约920m<sup>2</sup>,绿化工程总面积为59974m<sup>2</sup>,室内装修面积约为420m<sup>2</sup>,主要内容为景观绿化和驿站室内外提升(计划工期: 360日历天)。招标范围: 设计范围: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施工图设计。施工范围: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评标工作于 2022年11月16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壹仟叁佰伍拾玖万壹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13,591,491.2), 中标下浮率: 0.80%, 工期: 360天, 项目负责人: 黄荣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特此通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11月22日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工程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发 包 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法定代表人：钟声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承包人一（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施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沈于获

法定代表人：91440300MA5G7HCJ77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承包人二（全称）：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035555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景田综合市场A座406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三科审（2022）65号、242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该项目园建工程总面积约920m<sup>2</sup>，绿化工程总面积为59974m<sup>2</sup>，室内装修面积约为420m<sup>2</sup>，主要内容为景观绿化和驿站室内外提升。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设计部分：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施工图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施

工过程中必要的监测及后续服务。(2) 施工部分：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政府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承包范围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中标下浮率）：0.80%，建安工程费下浮率【0.80】%；设计费下浮率【0.80】%。

## 二、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发包人书面认可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复的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承包人负责除初步设计、方案设计外的全部设计内容。

## 三、主要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0 天（其中：设计工期 6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300 个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本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监理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发包人 or 经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海南省、三亚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及本合同要求，且通过有资质的审图机构审查，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应符合设计文件的要求，满足国家、海南省、三亚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及本合同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 (一) 合同价款的组成

本合同含税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伍拾玖万壹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整（¥13591491.20 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肆拾柒万柒仟壹佰陆拾伍

元肆角捌分 (¥12477165.48 元)。如果因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增值税税率变动, 本合同含税金额不变 (不含税价和增值税予以相应调整), 并按含税金额作为付款依据。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 (大写): 叁拾万零肆仟伍佰肆拾肆元整 (¥304544.00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贰拾捌万柒仟叁佰零伍元陆角陆分 (¥287305.66 元), 增值税为人民币 (大写): 壹万柒仟贰佰叁拾捌元叁角肆分 (¥17238.34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2、建安工程费 (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仟叁佰贰拾捌万陆仟玖佰肆拾柒元贰角整 (¥13286947.20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捌万玖仟捌佰伍拾玖元捌角贰分 (¥12189859.82 元), 增值税为人民币 (大写): 壹佰零玖万柒仟零捌拾柒元叁角捌分 (¥1097087.38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按施工图预算评审金额\* (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进行调整, 最终以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准。

3、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 元 (¥ / 元), 增值税为人民币 (大写): / 元 (¥/元), 增值税税率为 /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 元 (¥ / 元), 增值税为人民币 (大写): / 元 (¥/元), 增值税税率为 / %。

5、其他 ( / / ):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 元 (¥ / 元), 增值税为人民币 (大写): / 元 (¥/元), 增值税税率为 / %。

概算中列支且由承包人实施的其他项目 (如有), 均以有关部门批复的项目概算内相关费用为基准, 按照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进行下浮调整。

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照国家标准计取, 随工程款一起申请支付, 但需在付款申请时进行列明。结算价以发包人指定审核单位审核为准。

(二) 开票信息

1、发包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税务登记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 2 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崖城支行】

开户账号：【2201078409100044644】

## 2、承包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开户账号： 4425 0100 0031 0000 1860

公司名称：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035555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景田综合市场 A 座 406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开户账号： 1815014170007947

## （三）工程的计价原则与要求

### 1、合同签约价格

#### （1）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①设计费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概算的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 2002 年修订本《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专业调整系数取【1.1】，复杂系数取【1.0】，附加系数取【1.0】，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70】%，费率按下浮【20】% 计算作为基准，并按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计算。

②《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③《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④《海南省房屋修缮与抗震加固综合定额》（2015）、《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 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⑤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

文件进行调整；

⑥材料价格采用招标公告当月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主办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其中的“市场信息价”适用、“材料市场价”不适用）三亚市市场信息价（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三亚市市场信息价的，优先参考海口市市场信息价，上述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价计取，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代管人（如有）、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及监理人共同审核确认。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工程量预估：根据施工图确定。

## 2、合同总价

### （1）结算依据

①设计费结算：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概算的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2002年修订本《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专业调整系数取【1.1】，复杂系数取【1.1】，附加系数取【1.0】，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70】%，费率按下浮【20】%计算作为基准，并按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计算。

但结算金额如高于施工图财政预算评审结论中该项费用金额，则最终结算金额调整为施工图预算财评结论中该项费用金额。

### ②建安费：

1) 按施工图财政预算审定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作为结算的参考；

2) 经甲方盖章确认的现场签证、变更及洽商；

3) 经甲方签字盖章的认质认价文件；

4) 经甲方签字盖章的工作联系单、方案确认单等涉及造价的来往文件；

5) 《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6)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7)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进行调整；

8) 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进行调差；

9) 材料价格采用招标公告当月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主办的《海南工程造

价信息》(其中的“市场信息价”适用、“材料市场价”不适用)三亚市市场信息价(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三亚市市场信息价的,优先参考海口市市场信息价,上述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价计取,由承包人提出,发包人或其委托单位进行认质认价。

(2) 工程量确定:根据施工图、现场签证、设计变更等确定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竣工图作为复核的依据。

(3) 结算调差:

钢筋、混凝土、结构用钢材、PC 构件、水泥、砂子、碎石按施工期信息价各月平均后按实进行调整,变化幅度在正负 5%以内的,不予调整,超出正负 5%的部分只调整材料价差并计取税金及下浮率。

人工费按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进行调整。变化幅度在正负 5%以内的,不予调整,超出正负 5%的部分只调整人工价差并计取税金及下浮率。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2 款的规定一致。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及发包人和代管人签订的《委托代管合同》(如有,以实际签署文件名称为准,下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服从代管人的管理。

4、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疑  
每  
单  
发  
、  
巨  
企  
变  
下  
定  
量  
示  
高

### 九、其他

本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附件等关于违约责任重复的，按数额较高者确定违约责任，关于权利义务设置重复的，按照要求较严格的执行。

###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合同最后一方盖章（合同章）且法定代表人和（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生效。合同组成部分应加盖骑缝章。

2.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壹拾份。

（以下无合同协议书正文）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 2 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邮政编码：572025

法定代表人：钟声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898-88759550



承包人一 (联合体牵头人, 施工单位)：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7HCJ77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

邮政编码：518103

法定代表人：沈于获

委托代理人：唐于敏

联系电话：18689614286



承包人二 (联合体成员, 设计单位)：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035555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广东现代广告创意中心 604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

委托代理人：张智翔

联系电话：18688855966



签订时间：2022.12.8

##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5日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勘察单位		工程总造价	13591491.20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61314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
监理单位	武汉华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15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符策波	
	副组长	肖先华	
	组员	黄荣劭 朱兵辉 黄建好 徐波 吴桂洲 彭爱娥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工程	符策波	黄荣劭 黄建好 徐波 吴桂洲	
水电工程	符策波	黄荣劭 朱兵辉 徐波 吴桂洲	
绿化工程	符策波	黄荣劭 朱兵辉 徐波 吴桂洲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李艳明	翁幼珠 彭爱娥	

验收 组 工 程 竣 工 收 结 论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等方面做出总体评价：  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验收全部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等级（如有多个单位工程，可不填）：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全部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参加 验收 人员 签字	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		李永刚
监理单位		肖先华
施工单位		黄荣印
设计单位		马智雄
勘察单位		

单位 工程 质量 等级 评 定 汇 总 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质量等级
	1	热带雨林提升工程	合格
	2	城市驿站提升工程	合格
	3	科研植被种植工程	合格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项目负责人：  2023.11.16 建设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肖光华 2023.11.15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袁家研 2023.11.15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智雄 2023.11.15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	---	---	---	------------------------

## 2.2、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70270002001

标段名称：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06.645987万元

中标工期：31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2-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1-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继林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04



查验码：57485744851483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正本

GMQ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3]11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市政工程-公明  
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范国娟 资格等级：二级 证书号码：粤 2442022202221999

本工程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长路（光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光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东长路（光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起于光明别墅大道，终点接东明大道，全长 3.762 公里，道路红线宽 60 米。主要内容为东长路（光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工程-光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政府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东长路（光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市政工程-光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_____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sup>2</sup>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_____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_____RT (冷 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 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 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_ m×____ 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_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m 桥宽：____ 34 _____m 总长：____ 20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 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 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 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 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12月10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01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1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陆万陆仟肆佰伍拾玖元捌角柒分（¥ 3066459.8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捌仟柒佰壹拾玖元陆角贰分（¥ 38719.62 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捌拾叁元贰角陆分（¥ 3183.26 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元整（¥ 160000.00 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 / （¥  /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9.11%。

最终结算价格不超过概算批发的相应费用，且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3 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3 月 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  
工 务 署 有 限 公 司

住 所：光明区华发三路商会大厦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

法定代表人： 黎伟光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于沈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1783

电 话：0755-82793391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 0100 0031 0000 1860

邮 政 编 码：518107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3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市政工程-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6 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长路（公明东环大道-东明大道）市政工程— 公明东环大道至周家大道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2.08公里		工程造价 （万元）	306.64598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16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年5月17日	市政竣·通-1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分部（子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记录	2023年5月17日	市政竣·通-18	
	园林绿化工程质量控 制资料核查记录	2023年5月17日	市政竣·绿-1	
	园林绿化工程安全和 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 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2023年5月17日	市政竣·绿-2	
	园林绿化工程质量外 观检查记录	2023年5月17日	市政竣·绿-3	
	单位（子单位）工程 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2023年5月17日	市政竣·绿-4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主要材料全部按规范要求送检，工程竣工资料完整、齐全，符合施工规范验收标准要求。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4403040008548 注册号44007567 有效期2025.09.03 2023年7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2023年7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023年7月6日	年 月 日

## 2.3、迈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安置点（中坤荔枝园）建设项目-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

合同编号：JG-B-202212-020

SRJS-HN2301-GC11-001A

###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项目：迈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安置点（中坤荔枝园）建设项目

甲方：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2.17

签订地点：海口市金垦路 58 号



# 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双方合同权利、义务，经友好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 一、工程项目概况

第一条 本合同所涉工程项目如下：

（一）工程名称：迈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安置点（中坤荔枝园）建设项目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

（二）工程地点：海南省屯昌县南坤镇。

（三）承包范围：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工程；施工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室外篮球场、木结构、道路标识牌等工程，具体以概算范围内最终的施工图及方案和后期确定的预算清单为准。工程施工期间的检测检验（由具备实施本项目检测的第三方试验室检验检测，并出具合格的检验报告）；提交完整详细并经相关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的建筑工程竣工资料。

（四）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机械、包施工措施、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检测、包验收、包施工全部风险的承包方式。

## 二、工程期限

第二条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天，开工日期：2022年12月30日，竣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三条 若乙方工程工期明显与控制工期不符，甲方可要求乙方赶工，若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天内无明显改进，或乙方无能力承担工程任务，则视为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自违约之日起按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违约金。且

甲方有权增派或改派其他施工单位，由此产生的承包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或责令乙方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50% 结算退场。

第四条 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一)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二)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当事人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及风雨雪等导致不能施工的恶劣天气。

(三) 合同规定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

(四) 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其他延停工。

第五条 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延迟的，不得请求顺延工期。

### 三、工程价款清单及支付

第六条 工程价款：

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及下浮率的方式进行计价。其中，中标下浮率为 0.60 %。本合同履行期间固定单价不作调整。均以人民币计算：

暂定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伍万捌仟柒佰柒拾叁元柒角伍分（¥ 5,358,773.75）；

暂定增值税（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贰仟贰佰捌拾玖元陆角肆分（¥ 482,289.64）；

暂定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肆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 5,841,063.39）；

以上合同价为暂定价，待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编制预算清单报建设单位审核确认后，再根据施工图、现场条件编制室外园建、绿化及道路预算清单，经双方核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中标下浮率双方再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单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成品保护费、各种原因引起的涨价风险等承包范围内规定的所有费用。

(二) 本工程工人的生活区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卫生自理。

(三) 工程变更：因甲方（包括建设、设计单位）原因设计变更，（含施工范围增加或减少）工程量增加或减少时，结算按实调整。

因乙方的过错或违约的责任原因造成变更，甲方不增加任何费用，同时乙方应承担

相应违约责任，如造成甲供材料增加的相关费用也由乙方承担。

(四) 工程量计算及确认规则：最终甲方与建设单位核对确认的工程量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工程量。

第七条 付款方式：（双方填写）

(一)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1. 履约担保：乙方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1) 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的方式为：经甲方认可机构提供的履约保函。

(2) 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的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

2. 履约担保返还：保函有效期为项目竣工日后 90 日止，保函履约担保期间，如果履约保函超过有效期，乙方必须更换、重新提供有效的履约保函，直至履约期满。

3. 预付款担保：本工程需要提供预付款担保，担保形式为预付款同等金额的甲方认可机构提供的保函，保函有效期至预付款扣回为止。

4. 预付款：开工前 7 天甲方支付签约合同含税价（不含暂列金额）30%的预付款给乙方（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预付款扣回比率：当期进度额的 30%，在工程完成到合同总价的 80%时全部扣回。

5. 工程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乙方于每个周期开始后的 10 天内上报上个周期的已完成工程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相应合格工程量的 80% 【实际应付进度款=当期已完成的进度款×80%-当期扣回的已付款-当期甲供材料-当期其他扣款（如代缴水电费、违约金等）】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 停止支付。

6.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配合甲方与建设单位办理整体工程的竣工结算，甲方在建设单位结算审核确定并收到建设单位拨付结算款后，以建设单位结算审计确认的工程量和本合同约定的固定单价，作为本合同工程结算依据（同时应扣减合同约定的费用、甲方代付代缴的费用、以及因乙方原因被行政单位处罚或裁判的费用等其他费用），甲方在结算办理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 97%，预留 3%作为质保金在所涉工程的缺陷责任期届满后 15 个工作日，无息支付。

7. 结算款支付与建设单位审批的结算款项同步。

(二) 付款前提：乙方符合付款要求后七个工作日内提供如下材料：

1. 乙方请款函；
2. 项目负责人签批的工程进度确认单；
3.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甲方与项目部相关人员核实无误后才予以支付货款。在甲方付款之前，乙方须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全部材料，如提交材料不完整或存在虚假、瑕疵等情况，甲方均有权拒绝付款，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 支付形式：

乙方须提供齐全的付款资料（包括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函、工程进度确认单等），并在发票上记载的开具时间之日起的 10 日内送达至甲方财务部门。甲方自取得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按照合同约定期限，采用以下方式付款：

1. 银行转账
2. 支票
3. 其他：本合同约定的各类款项，甲方可以通过银行转账、支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金融产品等方式支付。

(四) 发票要求：

1. 每次付款时，应由乙方先向甲方发出付款申请并附不少于本次付款金额、符合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抬头“**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乙方未向甲方发出付款申请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付款时间顺延，直至付款申请与发票审核无误，由此造成的包括并不限于影响工程款收取或增加当期税负等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在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须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3.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4. 如因政府新规导致税率变动的，合同总价按以下原则调整：新规执行日前已发生的产值，该部分合同价不予调整，乙方需依照旧税率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如无法开具旧税率的增值税发票，则需按照新税率调整合同价；新规执行日后发生的产值，按照新税率进行合同价调整。合同价格调整的具体方法为，新税率下对应的合同价=旧税率对应的合同价÷（1+旧税率）×（1+新税率）。

5. 甲方增值税发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0002012421375
注册地址	海口市金垦路 58 号
电话	0898-68983289
开户银行名称	农行海口垦区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21-163001040001639
纳税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详细说明）

6. 乙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7HCJ77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
电话	0755-82793391
开户银行名称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31 0000 1860
纳税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详细说明）

7. 计税方法（请勾选）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8. 发票类型

乙方在向甲方请款时，应根据甲方确认的结算数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请勾选： 专用  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或拒绝支付，并不视为甲

方违约，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9. 其他约定：一月一开票。乙方应指定专人办理付款及发票送达等事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五) 乙方收款信息：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收款账户。乙方若变更收款账号（仅限于乙方单位的其他银行账号），至少应提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应自行承担因此导致的资金流失风险。

户 名：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 户：650751087000015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 四、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和采购

第八条 工程材料、设备由乙方采购（除甲供材料外）。所选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要求，品牌需满足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约定且经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使用，由于品牌选用不符合建设单位要求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照选购产品总价的双倍赔偿甲方。

第九条 工程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和试验报告才能用于工程。一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对方认为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另一方应按照要求提供复验报告。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复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退货处理，复验费和退货损失由负责提供材料一方承担。

#### 五、施工与设计变更

第十条 甲方签字认定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乙方不得擅自修改。

第十一条 甲方有权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乙方应及时按变更进行施工，不得拒绝。设计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必须经甲方、监理批准后，乙方才能按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并及时做好现场签证。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乙方按照甲方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施工。

第十二条 因甲方变更导致合同价款增加的,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甲方变更减少工程量,合同价款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第十三条 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四条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或未按照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施工,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同时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双倍赔偿甲方损失。并按照经验收合格工程的50%进行结算支付工程款。

第十五条 确定变更价款

(一)乙方在工程变更确定后14日内,提出变更部分的工程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计入工程结算或签证。变更部分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合同清单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执行合同已有的清单价格;

(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

(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乙方根据甲方与建设单位合同清单标准编制,材料单价执行项目所在地最新信息价,甲方配合一起向建设单位上报综合单价,建设单位审定的综合单价下浮20%后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综合单价。

(二)承包人在双方确定变更后14日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价款的变更。

第十六条 甲方授权负责人:谭志峰身份证号:\_\_\_\_\_,授权范围为对工程施工进行监督,并对乙方进行签证(签证须加盖甲方公章),接收乙方提交的发票和货物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现场派驻吴胜波为项目经理,全权负责乙方一切事宜,包括接收通知等。乙方更换项目经理需提前3日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需向甲方支付30000元违约金,且甲方有权拒绝更换。

## 六、工程质量管理及验收

第十七条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甲方要求,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验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2. 现行规范和标准及有关图纸资料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第十八条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发包方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工程师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发包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并不免除施工方的责任。

第十九条 如涉及隐蔽工程验收：工程在具备验收条件时，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施工完毕后48小时通知甲方或监检单位并提供自检报告，甲方或监检单位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程序的施工，且工期不顺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上述报告后按时对乙方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甲方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乙方隐蔽工程验收通过。若甲方或监检单位事后对质量有疑问的，可要求乙方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揭开重新检查，乙方应遵照执行，并在检查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

第二十条 乙方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工程质量各项指标按照国家、行业、地方规范必须达到合格标准。乙方施工完毕，应按照以下第二种方式验收。经验收不符合要求的产品及工艺做法，乙方无条件返工，自行承担返工费用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一) 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上述报告后14天内对乙方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乙方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的工作。

(二) 通知甲方、监理、质监部门进场验收。

第二十一条 如工程经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甲方可解除合同，可将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整改工作委托其他方完成，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加收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

如甲方与发承包人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甲方的相关损失。

#### 七、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

##### 第二十二条 工程竣工验收

(一)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二) 甲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日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 并在验收后 14 日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 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三) 甲方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日内不组织验收, 或验收后 14 日内不提出修改意见, 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四)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五) 乙方在竣工验收通过后 3 天内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两套及相应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必须准确真实的反映实际施工情况)。

(六)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通过后 10 日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 然后填写工程移交书, 经甲方签字后, 视为工程移交完毕; 并将所有施工范围内的工程清理干净, 如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 甲方将收取每平方米每天 6 元的租金, 并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 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逾期未向甲方移交完毕, 将会造成工期延误, 乙方按竣工日期拖延支付违约金。甲方不要求移交工程的, 乙方承担保管责任。

#### 第二十三条 竣工结算

(一) 在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办理工程交接手续后, 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 甲方收到完整的竣工资料后进行结算(以建设单位结算审计确认的工程量作为甲乙双方结算依据)。

(二) 工程竣工结算必须提供完整的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竣工图纸等相关的结算资料。在结算审核过程中, 送审的结算书中若有遗漏项目均作为让利给甲方, 不作增加调整。

### 八、安全施工

第二十四条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 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 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消除事故隐患。

乙方上报甲方的施工方案内必须细化安全施工措施, 施工必须将安全放在首位, 做好自身安全防护设施, 防止材料、工器具的丢失, 高空作业等按国家相关规范施工; 甲方每发现一起施工过程中存在违反有关安全施工规定的, 有权对乙方每起违规行为加收 5000 元的违约金;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安全事故、工期延误、人身生命财产损害和经济损失, 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和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并赔偿甲方由此产

生的经济损失。

## 九、质量保修

第二十五条 本工程保修期限为2年，自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详见附件一。

第二十六条 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施操作维护人员，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和指导操作。

保修期内，若因甲方管理负责损坏或丢失，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因乙方质量责任需要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若设施出现故障，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如乙方无故不到场维修，甲方可以另行委托其他公司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不能通过验收，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否则由乙方承担。

## 十、双方其他权利义务

第二十七条 施工过程中，甲方必须保证有现场技术人员监督配合施工。如遇特殊情况，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汇报。

第二十八条 按甲方通知之日内设备到现场，并按要求时间开始施工。

第二十九条 甲方负责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乙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第三十条 甲方应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要满足施工需要。

第三十一条 甲方负责与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第三十二条 乙方不得将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转包或者再次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承包总价10%的违约金，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三条 乙方施工中必须每天做到工完料（场）清，工程竣工后负责场地的清理（包括临时生产和生活设施）。

第三十四条 在执行合同期间，乙方对发生的工程量签证根据（包括数量、承包范围、工作内容等）必须属实，如发现签证单内容有虚假记录、串谋作弊等行为，则按分项工程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责令乙方退场，另选施工班组。

第三十五条 乙方施工完毕或中途退场，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天（中途退场

的当天起算)内,负责将其所有工人、施工机械、工器具等撤离甲方工地;逾期未撤离的甲方有权采取任何强制措施,强行责令乙方退场,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甲方垫付的工人工资等费用)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均由乙方完全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三十六条 乙方中途退场,乙方结算的工程量及结算总价以甲方验收签证结算为准;若乙方有异议,可书面要求甲方审定,审定结果作为乙方结算的最终根据。

第三十七条 乙方应遵守监理单位和甲方现场施工管理规定,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并在退场前负责已完工程和未完工程的保护工作及相应材料的保管工作,保护及保管期间出现设备毁损灭失等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包括但不限于自费予以修复、更换破损设备等,同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对合同外第三人承担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 乙方编制的施工图、施工方案应经甲方、监理单位审核确认后才予以实施。因乙方违反经甲方认可的施工方案,造成对甲方利益的损害,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

#### 十一、违约责任

第三十九条 发生争议后,除非下列情况出现,否则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以保持施工连续:

- (一) 甲方明确要求其退场并停止施工;
- (二) 合同已因实际情况无法履行;
- (三)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四)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五) 执法部门、仲裁机关或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非上述情况,乙方单方面停止施工,应承担按照实际情况确定工期延误、经济损失等违约责任,违约经济损失原则每天不少于总价的千分之五。

因出现争议,乙方不得擅自中断施工或者破坏已经完成的施工部分,乙方应当善意的继续履行本协议,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若因建设单位不能按时支付给甲方工程款而导致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应予以谅解并保证工程施工的正常进行。

第四十条 若乙方工程存在质量、安全及环保问题的,或违反本合同其他义务的,乙方



应按甲方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并整改至合同及图纸要求的标准，并且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价款的 10%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有权视其影响程度解除本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同时要求乙方赔偿所有损失(包括直接、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支出的一切费用损失等)，工期不予顺延。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了工程质量事故给甲方产生了实际损失，则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合同约定价款的 30%计取，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实际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双方对出现的工程质量事故发生争议，则由具备专业鉴定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该工程质量事故进行第三方认定。

第四十一条 若乙方不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品牌供货，或以次充好，或以假充真，或质量不符合国家及海南省相关标准的，除必须更换成合格并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品牌以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约定价款 10%作为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四十二条 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将该部分工程直接分包给第三方施工，甲方按照实际发生的费用从应付给乙方的任一期工程款或分包保证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价款的 20%的违约金：

- (一) 属于工程需要及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及义务乙方擅自甩项；
- (二)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拒绝完成工程变更、承包范围外的指定工作；
- (三) 属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包括收尾工程)，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全面履行，甲方可通知乙方整改，乙方应当按照通知要求进行整改，若乙方不能按照通知要求进行整改或者整改结果不能满足甲方的要求；
- (四) 乙方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变更的。

第四十三条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规定准时竣工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约定总价的万分之二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并承担逾期竣工给甲方造成的其它损失。逾期 7 日尚未竣工的，甲方有权任选下列一种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一)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价款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 (二) 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第四十四条 甲方符合付款条件且超过约定付款期限 60 日未支付货款的，视为违约，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自违约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违约金。但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价格的百分之二。

第四十五条 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或者供应商款项引发纠纷，造成相关人员上访、举报、

起诉等经济 and 法律责任，乙方必须立即进行协调、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及时书面报知甲方。若乙方在相关人员闹事 24 小时内无法联系、避而不见、拒绝协调处理的，甲方有权按诉求金额直接向相关人员支付款项，且对其身份的真实性及请求金额的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无条件接受。该代付款项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内优先扣除，且每发生一起，乙方另外按诉求金额的双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建设单位和行政部门的处罚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四十六条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工人、或者相关人员，发生人身损害或者造成他人人身损害的，乙方应积极协调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如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据实赔偿，在此基础上，再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 赔偿违约金。

## 十二、合同的变更、解除及争议解决

第四十七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合同。

第四十八条 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在 30 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四十九条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附则

第五十条 工程签证单应有甲方、乙方、监理单位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

所有工程签证必须在发生后三日内办理，事后补办、补签一律无效。签证一式四份，作为办理工程结算的依据。施工单位办理结算时，提交的工程签证单必须签字手续齐全，且为原件，手续不完备或复印件无效。

第五十一条 如有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或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五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章)



乙方：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开户行：农行海口垦区支行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账号：21-163001040001639

账号：650751087000015

电话：0898-68983289

电话：0755-82793391

传真：

传真：

签订时间：2023年2月17日

## 2.4、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 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全称):

贵司所递交的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 并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7,356,169.06 元。

工期: 暂定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 共 38 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 我司约定的工程质量 标准。

项目经理: 林广 (姓名)。

对于贵司热忱参与上述工程的投标工作, 表示衷心感谢。请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 海南省陵水县英州镇清水湾大道翰江项目部成本采购部 (指定地点) 与我司签订承包合同, 并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向我司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 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2 年 11 月 6 日



## 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单位全称）：

贵司所递交的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工程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并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7,356,169.06 元。

工期：暂定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共 38 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我司约定的工程质量 标准。

项目经理：林广（姓名）。

对于贵司热忱参与上述工程的投标工作，表示衷心感谢。请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 海南省陵水县英州镇清水湾大道翰江项目部成本采购部（指定地点）与我司签订承包合同，并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向我司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2022 年 11 月 6 日



#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发 包 人	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HJ-20220009-HT
合 同 金 额	RMB¥7,356,169.06 元
合 同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

1.2 工程地点：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施工界面

2.1 承包范围：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以及保修期间的维修等全部工程。

2.2 施工界面：海南清水湾 A12-1 二期售楼部示范区景观园林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 2022-11-18，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3.2 竣工日期：暂定 2022-12-25，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实际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 3.3 开工及延期开工

3.3.1 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开工令的开工日期开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按本合同第 16.1 条执行。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后，不免除承包人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3.3.2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时，发包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延迟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

3.3.3 施工工期须按发包人提供的开发节点，配合销售及竣工备案节点调整，不得以任何非发包人同意的理由延误工期。

#### 3.4 暂停施工

发包人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承包人应当按发包人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具体复工日期发包人另行通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工期相应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工期不予顺延。因停工造成的直接费用由相应的责任人承担。

#### 3.5 工期延误

3.7.1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或所提供图纸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 (2)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许可、批准等开工条件的;
  - (3) 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
  - (4) 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批准等文件的;
  - (5) 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影响关键线路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 (6) 因发包人原因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停水、停电造成停工连续八小时;
  - (7) 不可抗力(不包括考试、社会活动、疾病、高温、管制、季节性高温用电避让等引起的工程暂停)。
- 3.7.2 承包人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报告(否则承包人的工期延长申请不获考虑,且承包人被视为已放弃此申请权利)。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 28 天内予以确认,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顺延工期。该书面通知须包括以下内容:
- (1) 工期受到拖延影响的情况对工程进度影响的详细状况;
  - (2) 承包人已经或拟采取的预防或减少工期拖延的措施。
- 3.6 竣工及提前竣工
- 3.8.1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按本合同第 16.1 条执行。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后,不免除承包人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 3.8.2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发包人应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下达提前竣工指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提前竣工建议书,提前竣工建议书应包括实施的方案、缩短的时间、增加的合同价格等内容。发包人接受该提前竣工建议书的,监理人应与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并修订施工进度计划,由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认为提前竣工指示无法执行的,应向监理人和发包人提出书面异议,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收到异议后 7 天内予以答复。任何情况下,发包人不得压缩合理工期。
- 3.8.3 发包人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提前竣工补充协议。其追加的费用在补充协议中明确。

#### 四、 合同价款

4.1 单价包干合同金额(含增值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玖元零陆分(¥7,356,169.06 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肆万捌仟柒佰柒拾捌元玖角伍分(¥6,748,778.9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柒仟叁佰玖拾元壹角壹分(¥: 607,390.11 元)。

具体的工程量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十四《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实际工程含税总造价：以双方最终确认的工程结算总造价为准。

4.2 计价方式：本合同采用(1)方式。

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适用计价方式：

(1)清单计价 或 (2)定额计价

4.2.1 定额计价的相关规定详见本合同特殊条款。

4.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本合同采用(1)方式。

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适用价款确定方式：

(1)固定综合单价（全费用单价） 或 (2)固定总价（全费用总价）

- 4.3.1 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全费用单价），单价应为根据合同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各道工序的所有费用，没有在工程量清单中单列的工序表示已含于其他工序单价中。结算价格将会根据最终完成的工程量及清单内的单价进行计算。无论市场价格如何变化，综合单价均不予调整。
- 4.3.2 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全费用总价），即所有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之中，该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或本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及材料设备价格或费率的变动等任何原因而有所调整。合同总价的工程品质和数量以图纸（本合同文件中已说明不包括的项目除外）及工程规范要求为准。工程量清单视作承包人的计算量，此数量的任何错误、差异皆为承包人的风险，不作调整。但下述项目，暂以工程量清单所载的资料及数量为准，并作为工程更改计费的基础，最终按实际施工的数量调整：①暂定项目；②暂定数量项目；③清单载有而招标图纸遗漏的项目。合同总价价款包括执行和完成本合同文件描述的本承包工程及其不可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也不论它们在签订合同时是否可以预料到。
- 4.3.3 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工程范围内工作内容所产生的人工、材料、运输、装卸、安装调试、税费（含关税、增值税等所有现行国家税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属于有经验的承包人可以预见并同时进一步深化设计及细化设计的费用）、检测费（含材料设备检测、工程质量检测如实体检测等一切检测）、机械费、成品保护、管理费（包括但不限于：保险费、附加税费（城建税+教育附加费+地方教育附加费）及其它税项）、利润（含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工期、质量、安全引起等所有费用，合同价款中已充分考虑要求承包人承担的风险费用，发包人不接受承包人基于任何工作子目单价的组价不当（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子目对应的工作内容的理解的偏差、工料消耗量水平的确定、取费等）或任何其他差错而主张的任何损失或索赔。发包人不另承担承包人在工程所在地税务机关开具发票过程中可能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税金，此费用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中。

- 4.4 本合同综合单价在以上约定条件内固定，除合同另外有约定条件可调外，则本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的变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及国家法律变化等而调整。
- 4.5 材料/设备计价方式
- 4.5.1 所有发包人供应材料及设备由承包人负责卸车，其材料保管费、卸车费、安装费、检测费等均已在承包人投标报价的各项综合单价中作分摊，并综合考虑了该笔费用支出，不另计取。超领材料于结算时扣除。
- 4.5.2 发包人推荐品牌的材料，如钢材、水泥等，由承包人采购，计价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 4.5.3 甲指乙供材料清单、发包人供应材料清单、发包人推荐品牌范围清单详见附件二(2)，若以上材料清单与合同谈判过程中不一致时，以发包人施工前最新通知为准。对于每个甲指乙供品牌，由发包人推荐供应商供承包人选择使用，承包人亦可在该品牌内推荐其他供应商，但须经发包人考察审定方可使用，价格按发包人与供应商谈定的价格为准。
- 4.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合同清单。
- 4.7 签证人工：零星技工签证 137 元/工日；零星普工签证 100 元/工日。
- 4.8 水电费：本工程由发包人提供水电接驳点，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在工程结算中按本合同工程结算总造价 1%于税前扣除。
- 4.9 二次清洁费扣除办法：物业接收后，发包人作二次细部清洁，于工程结算中税前扣除结算总造价的 3%的二次清洁费。（清洁标准详见附件四《单位工程在物业接管时的清洁标准》）。

## 五、 工程款支付

### 5.1 预付款支付比例及其扣回方式：

- 5.1.1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且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通知物资备料的工程联系单，发包人内部审批完成后，承包人提供合格预付款发票并经发包人审核无误后 15 个日历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价款的 0.00%，作为本合同工程预付款。
- 5.1.2 本合同工程预付款的扣回条件，按以下第（1）种方式执行：
- (1) 本合同无预付款支付，无需扣回。
- (2)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自本合同项下工程开工后，本合同工程预付款应在承包人申请的前三期工程进度款中按 3:3:4 的比例扣回，每期工程进度款不足以扣回当期或此前累计应扣预付款的，延至下一期继续扣回，直至预付款全部扣回为止。当合同已完成产值达到合同价款的 75%时，预付款必须全部或一次性于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清。

(3)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节点方式支付:自本合同项下工程开工后,本合同工程预付款直接转作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的首期工程进度款。

## 5.2 工程进度款计量及付款:

### 5.2.1 进度款支付方式:按以下第(1)种支付方式执行:

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适用支付方式:

(1) 按月进度支付;

(2) 按节点支付。

(1) 按月进度支付的:

承包人每月 20 日按实际已完成的实物合格工程量向发包人上报工程进度月报表(完成工程量必须经发包人驻工地代表验收签证方为有效),发包人接到报表后于次月 1 日前完成工程进度款审核并确定当月应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并于确定后 25 个日历天内支付至承包人。其支付比例为累计完成工程进度的 75% (含预付款),预付款按本合同第 5.1.2 条约定方式扣清。

(2) 按节点支付的: /。

5.2.2 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增加或减少的签证费用经发包人确认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申请在同期进度款支付,发包人在收到进度款申请后 25 个日历天内支付该部分工程量的 75%。

5.2.3 如非发包人原因,承包人中途停工达 1 个月或退场的,或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有出现严重的质量安全苗头而又不服从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令,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停工,直至无条件退场,如出现上述情况而退场,发包人将按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70%给予承包人结算(措施费不予结算)。

5.2.4 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所报工程质量必须满足监理及发包人工程部质量要求,若所报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及发包人质量要求或承包人不执行工程部工程指令的,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该部份工程款,直至整改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为止。

5.2.5 承包人应保证发包人支付的本工程进度款专款专用。如发现将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挪作它用,影响工程进度和质量的行为,发包人有权扣除当期进度款的 30%,直至承包人改正为止;承包人应及时按相关规定向参与本工程的班组及工人及时发放工资,如出现未能及时发放工资与材料款而闹事,发包人有权按承包人确定的人数、金额先行代发,并从工程款中扣回,承包人承担 20%的支付款手续代办费。

5.2.6 各种承包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合同约定的扣款及承包人应承担的损失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5.2.7 如承包人不能向发包人提供税务机关认可的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则发包人

不予支付当期工程款，直至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为止，且发包人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5.3 工程结算及付款

5.3.1 结算资料提交：承包人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详见附件九），且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结算书造价总封面需加盖公司公章且签字确认。发包人收到后 15 天内审核完毕并书面回复（以发包人驻工地代表签字方为有效）；若承包人提交的结算资料不符合发包人要求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 7 日内补齐资料。若承包人提交结算资料时效未满足上述要求，每逾期一个月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金额为合同价 0.5% 的违约金，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计取。

对于影响工程造价的结算资料，承包人应在提交总体结算资料的同时一次性提交，未提交的资料则视作其工程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已有资料的工程造价内，后补增加工程造价的资料不作结算依据。

5.3.2 结算审核：双方根据合格的结算资料于 6 个月内办完结算（若双方对结算造价有争议，则时间相应顺延，直至双方共同达成一致），结算书须经发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承包人上报的工程结算造价超出发包人最终审核结算造价的 5% 时，则承包人按超出 5% 以外部分造价的 10%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直接在结算总造价中扣除。

◆ 示例：送审结算价：120 万元

该送审结算工程对应的审定价：100 万元

则：违约金 =  $[120 - (100 \times 105\%)] \times 10\% = 1.5$  万元

在竣工结算审核期间，承包人有义务及时配合发包人或发包人聘请的审计单位的审查工作，提供发包人或审计单位需要的资料 and 进行相关的解释说明，在发包人或发包人聘请的审计单位催促后 10 天内，承包人仍无正当理由不配合及不签字认可结算结果的，发包人或发包人聘请的审计单位有权自行审查，且出具的结算书有效，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5.3.3 经发包人发函，承包人未按函件要求完成执行，则发包人有权在以下情况下，进行单方结算，且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余款：

- (1) 承包人未能在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详见附件九）；
- (2) 若承包人提交的结算资料不符合发包人要求，且承包人未能按发包人要求在 15 日内补齐资料，则该不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内容，发包人有权根据现有的提交资料进行单方结算。

5.3.4 结算款支付：发包人在结算手续完成后 6 个月内将应付结算款（扣除保修金）

支付给承包人。

#### 5.3.5 保修金：

1.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工程质量约定质量保修期为

-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伍年；
- (3) 装修工程为贰年；
-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贰年；
-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贰个采暖期、供冷期；
-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贰年；
- (7) 绿化工程 壹 年，其余景观工程 贰 年
- (8)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石材保修期限贰年，绿化保修期限一年，属本合同范围内的（铁件等）安装工程为 贰 年
- (9) 沥青道路工程为 贰 年

2. 质量保修期起始时间：按以下第(1)种起计时间。

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适用质量保修期：

- (1) 质量保修期自发包人与本开发项目物业管理公司之间正式签署工程项目整体移交文件之日起计算。
- (2) 质量保修期自本合同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保修金为结算总价的 3%，质量保修金不计利率，由发包人在支付工程结算款时直接留取；

4. 保修金返还方式：按以下第(1)种方式返还。

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适用返还方式：

- (1) 自本工程竣工并经本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开始起计之日起，质量保修期限内，如承包人履行了本保修书约定的相应义务，则本质量保修金一次性无息返还。保修期满后 10 天内，承包人必须办理《保修期满合格证明书》，质量保修金于办完手续后 60 天内返还。
- (2)  / 。

工程保修期内，即使工程质量保修金部分或全部返还承包人，承包人的保修责任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

#### 5.3.6 发票开具：

- (1) 国家规定由承包人上缴的各种税费，已包含在本合同造价内，由承包人缴纳。

承包人开具发票的税目和税率与销售的货物或提供增值税应税劳务、应税服务相关法律规定一致。

(2) 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必须同时达到以下要求：

- 项目齐全，与实际交易相符；
- 字迹清楚，不得压线、错格；
- 发票联和抵扣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 按照增值税纳税义务的发生时间开具；
-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规定的发票开具要求。

(3) 发/承包人所需/所出具的增值税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适用发票类型和适用税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17% / 13% / 9% / 6% / 5% / 3%）
- 增值税普通发票（17% / 13% / 9% / 6% / 5% / 3%）

(4)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付款申请时，应先出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方可予以支付款项。承包人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等方式在发票开具后及时送达发包人，如逾期送达导致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5) 如承包人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如：与交易事实不符的发票、进项发票税率不对等、发票金额短少等），承包人要承担赔偿责任，且承担赔偿责任不能免除承包人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6) 如发生销货退回、开票有误、应税服务中止以及发票抵扣联、发票联均无法认证等情形但不符作废条件，或者因销货部分退回及发生销售折让，需要开具红字专用发票的，承包人应履行协助义务，双方按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适用公告执行。

(7) 在结算书审批完毕后，发包人支付第一笔结算款时，承包人须同时持全额保修金发票收取第一笔结算款，发包人在收到保修金发票的同时，向承包人开具保修金等额的收款收据，承包人日后在收取保修金时应出具收款收据收款。

## 六、 发包人

### 6.1 发包人代表

#### 6.1.1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 (1) 姓名：徐武福 职务：工程经理
- (2) 职权：负责现场监理、验收签证及工地协调工作。有关签证的有效性以本合同第十四条约定为准。
- (3)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 6.1.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指令

工程师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项目驻场执行经理，项目驻场执行经理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工程师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在 48 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承包人对工程师的指令应予执行。工程师不能及时给予书面确认的，承包人应于工程师发出口头指令后 7 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

### 6.2 发包人责任

- 6.2.1 办理土地征用、拆迁补偿及必要的七通一平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
- 6.2.2 如有需要，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
- 6.2.3 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其他政府要求发包人办理的证件、批件（消防、防雷工程不适用）和停水、停电等的申请批准手续（证明承包人自身资质的证件除外），并协助承包人办理与本工程有关的政府部门手续。
- 6.2.4 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进行现场交验；组织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
- 6.2.5 协调承包人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承担相关费。
- 6.2.6 向承包人提供合理的施工场地。
- 6.2.7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纸及材料样板。
- 6.2.8 审核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报表。
- 6.2.9 按合同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 6.2.10 协调各承包人之间的管理与配合工作。
- 6.2.11 监督、检查工程的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施工；负责隐蔽验收、图纸变更及工程签证等工作。
- 6.2.12 组织相关人员对承包人的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的有关规定办理竣工结算。
- 6.2.13 其它合理的管理与配合。

## 七、承包人

### 7.1 承包人代表

#### 7.1.1 承包人的项目驻场执行经理

(1) 姓名：林广

(2) 职权：协助项目负责人管理现场施工和合同履行。

### 7.1.2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1) 姓名：林斯旅

(2) 职权：作为承包人履约督查人，督促和检查驻场执行经理的职责履行，项目负责人与项目驻场执行经理对于项目相关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 7.2 承包人责任

7.2.1 承包人在施工前必须办好各项施工手续及相关证件。

7.2.2 承包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对施工条件及拟采取的安全文明施工等相关措施已在报价中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2.3 承包人必须按照有效的施工图纸进行施工。若工程由承包人设计时，则承包人必须承担因该设计问题所带来的责任。

7.2.4 承包人必须按照标准、规范及发包人发出的指令进行施工，随时接受发包人的检查，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并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的检测、返工、修复等费用。

7.2.5 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前提交必要的施工组织设计，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

7.2.6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应随时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隐蔽验收记录等影印件或原件。

7.2.7 承包人可使用已有的脚手架、工作平台、吊升设施及安全设施。如无时承包人需自行搭设，且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材料运输及施工组织方案，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垂直运输设备的租赁、进出场和安拆费及其他施工措施费等，合同签订后发包人不予补偿费用。

7.2.8 专门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所有设备、设施和材料一经运至现场，即应被视为是专门供本工程施工使用，由承包人负责保管，保管费发包人不再单独支付。

7.2.9 承包人必须在定价前提供主要材料样板予发包人备案。否则，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皆由承包人承担。

7.2.10 当发包人无法提供生活用地时，承包人自行解决，发包人不予补偿费用。

7.2.11 承包人必须遵守当地政府部门的有关管理条例及发包人的各项管理制度。

7.2.12 承包人应采取充分措施做好本项目工程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工作。

7.2.1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加强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措施。

7.2.14 承包人须主动及密切的配合本项目土建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 7.2.15 必须做好与其它承包人的配合工作，使工程顺利进行。
- 7.2.16 承包人购买应由其负责的保险。
- 7.2.17 承包人所有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排栅、场地等，应按经发包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搭建(施工现场不许搭建生活设施)。在施工过程中一旦发生临时设施需要拆除或迁移时，承包人应服从并负责拆除或迁移，其费用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中，不另计取。
- 7.2.18 承包人要做到工完场清，负责将垃圾清运到指定地点。若无后续工程，承包人应在 30 天内撤离发包人提供的生活区场地。
- 7.2.19 向发包人提供必需的工程保修与技术支持。
- 7.2.20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负责整理竣工资料（壹式肆套），并承担与本工程有关的资料审核费、材料费、整理费等。
- 7.2.21 竣工资料按国家及当地政府的备案验收要求执行，且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提供配合土建总体验收必要的证件、证书、资料。
- 7.2.22 配合土方放线、对现场原始地貌标高进行复核，并在土方开挖完成后进行场地标高测绘。

## 八、 监理人

### 8.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8.1.1 姓名：陈进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8.1.2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本工程范围内各项工程质量监控、现场管理、工期安全和文明施工的监控。

8.1.3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凡涉及工程成本的签证、工程款支付、工程结构更改等事宜。

## 九、 总包配合内容

- 9.1 主体总承包单位提供现有室内外垂直运输及室外脚手架供承包人运输材料、设备、机械（大、中型设备、机械除外），保留现有的脚手架至外架拆除工期后三个月（别墅）和六个月（高层及公建）。承包人对垂直运输设备及脚手架的使用须服从发包人的整体安排，承包人须在其使用期间对室内垂直运输设备进行保护（保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承包人承担因室内垂直运输设备保护不利造成的损失，同时承包人务必在此规定时间之前完成相关作业，至少完成相关材料的运输，在此规定时间之后承包人自行解决运输和施工问题，发包人不予补偿费用。
- 9.2 主体总承包单位负责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接驳点并满足本工程的需要。
- 9.3 主体总承包单位负责铁艺、钢结构、机电安装等各项分包工程的管道及洞口的填补、塞缝等工作，因承包人原因而需要重复打凿所产生的修补或由于承包人的错误而

导致的返修、返工等引起的修补，由承包人自行修补并承担费用。

- 9.4 主体总承包单位负责配合承包人做好所需的预留、预埋工作，配合管理竣工工程成品保护工作。
- 9.5 总包承包单位负责施工垃圾及余泥外运。承包人将垃圾及余泥堆放至主体总承包单位指定的地点（但发包人与主体总承包单位指令出现矛盾的，以发包人的为准），由主体总承包单位统一外运至政府指定地点（若政府未指定地点，则运至发包人指定地点）；若发现承包人的建筑垃圾乱堆放，作业面清理不到位，在发包人工程师的见证下，主体总承包单位有权派人将作业面清理，对于所发生的人工、机械等费用，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当期进度款中扣除并支付给主体总承包单位。
- 9.6 主体总承包单位负责协助承包人办理与本工程有关的政府部门手续。
- 9.7 对有附框的铝合金门窗工程：主体总承包单位负责提供安装水平和垂直基准线、对铝合金门窗附框的安装、附框与窗洞之间的填缝及防水、窗洞口内外抹灰及装饰面层施工；对无附框的铝合金门窗、塑钢窗工程：主体总承包单位负责提供安装水平和垂直基准线、并提供铝窗分包单位塞缝用水泥砂浆、窗洞口内外抹灰及装饰面层施工。
- 9.8 当承包人进场施工时，在发包人或委托的监理组织下，主体总承包单位应与承包人办理场地移交手续，以明确所移交场地的范围、条件及相互责任。

## 十、质量检验及施工要求

### 10.1 工程质量

- 10.1.1 本工程质量要求按合同附件五《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执行。
- 10.1.2 工程质量须达到现行国家及地方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标准高者为准）及本合同第 12.3 条款约定的样板标准，工程质量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或合同约定的其它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第 16.2 条执行。
- 10.1.3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协商确定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因此产生的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 10.2 检查和返工

- 10.2.1 承包人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发包人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发包人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 10.2.2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发包人一经发现，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2.3 发包人的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正常施工。如有影响：检查、检验不合格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合格时，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相应顺延。

10.2.4 因发包人指令失误发生的直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10.3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0.3.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承包人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验收。通知中应载明隐蔽检查的内容、时间和地点，并应附有自检记录和必要的检查资料。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发包人对隐蔽工程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发包人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发包人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0.3.2 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验收的要求。

10.3.3 承包人未通知发包人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发包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均由承包人承担。

### 10.4 重新检验

10.4.1 无论发包人是否进行验收，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负责组织有该项目检测资质的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鉴定，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若检验合格，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费用，工期相应顺延；若检验不合格，承包人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0.5 施工要求：详见附件三《施工技术要求》。

10.6 合同图纸：详见附件十《图纸或合同图纸目录》。

## 十一、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1.1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管理条例、法规。

11.2 由于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因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11.3 本工程的一切安全措施由承包人自行统筹解决。施工中，承包人应接受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监督。发包人对承包人在安全措施方面的不足之处有权要求承包人整改，承包人必须执行。

11.4 承包人进入工程所在地区施工需办理的有关施工与治安管理手续，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发包人尽力协助，如承包人因未能办理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11.5 在施工过程中，发、承包人双方现场管理人员必须注意火种管理，机械施工中必须注意安全，并设专人指挥，在交通要道设置安全标志。

11.6 其余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按本合同附件六《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执行。

## 十二、材料及设备

### 12.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12.1.1 所有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送检由承包人负责，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1.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入场，发包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承包人，货物运到工程现场后，承包人应组织验收、卸运、存放及所有周转运输。逾时未验收，视为承包人已验收合格，相应的保管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全过程的材料设备损坏由承包人负责。

12.1.3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规格，承包人应在收到本合同图纸后 30 日内上报发包人采购，如上报不及时或数量、规格有误，造成的一切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12.1.4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单价不计入综合单价，仅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保管费、卸车费、检测费等计入综合单价中，结算时超领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材料费按： $\{[\text{实际领料数量} - (\text{结算清单数量} + \text{约定损耗数量})] * \text{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领料单价}\}$ 计算扣减。

12.1.5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清单及其损耗率：详见附件二(3)《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及其损耗率一览表》。

12.1.6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双方另行协商。
-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双方另行协商。
-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双方另行协商。
-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双方另行协商。
-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双方另行协商。
-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双方另行协商。

12.1.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双方另行协商。

### 12.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12.2.1 所有材料设备均应达到国家及地方标准的合格（以标准高者为准）或以上等级，并满足本合同工程设计要求、验收标准及政府有关规定，所有材料和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验收及送检，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本合同工程施工现场进行，且须由

发包人或监理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可使用，检验费由承包人负担，且承包人必须提供有该项目检测资质的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给发包人，以供发包人备案。

- 12.2.2 对于国家或当地政府强制性要求送检的检测项目，承包人必须按照国家或当地政府规定进行材料设备的送检，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负担，其中包含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政府新规定而增加的检测费。
- 12.2.3 发包人有权对合同范围内所有材料设备的进行抽检，无论发包人是否进行验收，当其要求承包人对该检测项目进行材料设备的抽检时，由承包人负责组织有该项目检测资质的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鉴定，若该项检测结果合格，发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该检测项目的检测费用，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工期不予顺延。
- 12.2.4 对于设计变更及合同范围外新增工程涉及的甲指乙供材料，承包人如认为价格不能接受，应在接到价格后3日内书面向发包人提出异议，否则发包人按此价格进行结算，承包人不得提出价格异议。
- 12.2.5 所有材料设备进场后均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进口材料设备须另外提交货物海关报关单、商品批号及进口日期）和质量保证书，在材料设备到货前48小时通知发包人及监理验收，当验收不合格时，承包人应在24小时内运出施工场地，由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均由承包人负责。
- 12.2.6 承包人应当按照所有材料设备的有关规范要求或材料设备的供货厂方技术要求进行安装，并接受供货厂方技术人员的指导。
- 12.2.7 专门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所有设备、设施和材料一经运至现场，即应被视为是专门供本工程施工使用，由承包人负责保管，保管费发包人不再单独支付。
- 12.2.8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其他约定：上述条款未涉及的内容双方另行协商。

### 12.3 材料样板

经双方签认的材料样板为验收标准的一部分，材料样板有：  。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已仔细查看过招标样板，并熟知发包人对相关的材料的要求，如承包人提供的材料样板无法达到发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承诺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样板施工，相应项目的综合单价不作调增。

## 十三、 实验与检验检测

- 13.1 承包人应按国家或当地政府强制性要求及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检测，并为发包人对上述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按合同约定应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以上所有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检测费用均由承包人负担，其中包含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政府新规定而增加的实验和检验检测检测费。

- 13.2 试验属于自检性质的，承包人可以单独进行试验。试验属于发包人抽检性质的，发包人可以单独进行试验，也可由承包人与发包人共同进行。承包人对由发包人单独进行的试验结果有异议的，可以申请重新共同进行试验。
- 13.3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试验和检验检测结果有异议的，或为查清承包人试验和检验检测成果的可靠性要求承包人重新试验和检验检测的，可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重新试验和检验检测的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重新试验和检验检测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十四、设计变更及工程签证

##### 14.1 工程变更规定

- 14.1.1 在工程移交前的任何时间，发包人可通过发布指令或要求承包人提交建议书的方式，提出变更。
- 14.1.2 发包人的工程指令、设计变更须经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签字并盖章后以书面形式下发，方为生效，承包人应遵守并按要求实施每项变更。设计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必须经过发包人签字确认后，承包人方可施工。承包人如需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须经发包人及设计单位书面同意，由此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4.1.3 发包人有权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承包人应及时按变更进行施工，变更工程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负责，其费用按本合同第 14.2 条执行；如承包人拒绝实施发包人下发的合理设计变更，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完成该变更，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支付该项变更所发生的费用，另向发包人支付该项工程费用的 10% 作为违约金。
- 14.1.4 承包人应在施工前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并及时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发包人和设计单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承包人在施工后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发包人和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或发包人）提供设计变更文件，经发包人签字后实施，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三分之一。
- 14.1.5 因承包人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14.1.6 如图纸由承包方进行设计，因设计质量问题引起的责任和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 14.1.7 有关工程签证的要求按本合同附件七《签证管理办法》执行。
- 14.2 变更估价原则
- 14.2.1 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数量的增减，均执行合同原有的价格。
- 14.2.2 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优先顺序方法进行：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按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如合同中相同项目单价不一致，发包人有权按照有利于自己的单价；
-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可以参照此类似单价，根据合同中规定的价格构成因素及程式变更合同价款；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参考我司其他工程
- (4) 以往工程中具有相同项目特征的单价。
- (5) 如果以上 3 点中均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则其单价需报发包人审批后方可执行。若有约定其他定价方法可在特殊条款注明。

#### 14.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 14.3.1 承包人应在施工前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并在施工前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发包人和设计单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承包人在施工后发现施工图纸标示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发包人和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或发包人）提供设计变更文件，经发包人签字后实施，承包人应当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的三分之一。
- 14.3.2 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认可并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可对承包人给予奖励，奖励的方法和金额双方另行协商。

### 十五、验收和工程试车

#### 15.1 验收

- 15.1.1 承包人应在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之前向发包人提供合格的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 15.1.2 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
- 15.1.3 若涉及到工程需分阶段安装验收调试等工作，应服从发包人安排，且发包人不予补偿费用。
- 15.1.4 工程竣工验收中评定为不合格的工程项目，发包人通知承包人整改后，承包人必须在 5 日（发包人有另行指定时间的以发包人指定的时间为准）内无条件返工并确保通过发包人验收，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否则发包人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整改，整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且处以承包人该项工程费用 10%的违约金。
- 15.1.5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未组织验收，在以后验收时如验收合格，则以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的日期后 15 天作为竣工日期；验收不合格需返修的，按实际逾期天数顺延计算竣工日期。
- 15.1.6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

发包人要求整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整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15.1.7 承包人所有人员、机械器具应在竣工验收后五天内全部撤离工地现场，做到工完场清，否则发包人有权强制执行，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5.1.8 验收约定：

(1) 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时，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供本工程的质量保修书。

(2) 施工同期国家颁布之相关规范作为本工程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3) 清洁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四《单位工程在物业接管时的清洁标准》。

15.2 工程试车

15.2.1 双方约定需要试车的，试车内容应与承包人承包的安装范围相一致，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5.2.2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承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试车记录，发包人根据承包人要求为试车提供必要条件。试车合格，发包人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15.2.3 发包人不能按时参加试车，须在开始试车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

15.2.4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发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试车合格，双方在试车记录上签字。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试车的，视为认可试车记录。

15.2.5 由于非承包人设计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发包人应要求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承包人按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发包人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工期相应顺延。

15.2.6 由于设备制造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由采购该工程设备的合同当事人负责重新购置或修理，承包人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由此增加的修理、重新购置、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采购该工程设备的合同当事人承担。

15.2.7 由于承包人施工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重新安装和试车，并承担重新安装和试车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5.2.8 投料试车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由发包人负责，如发包人要求在工程竣工验收前进行或需要承包人配合时，应征得承包人同意。

## 十六、违约责任及奖罚制度

16.1 工期违约：

- 16.1.1 因承包人原因工期拖延时间不超过合同总工期或分段施工工期的 10 %时, 承包人每拖延一天, 须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工程结算总价的 1%的违约金, 但累计工期延误违约金不超过本合同工程结算总价的 5%。
- 16.1.2 因承包人原因工期拖延时间超过合同总工期或分段施工工期的 10 %, 发包人有权任选下列一种约定, 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 (1) 承包人应按总造价的 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合同继续履行。
  - (2) 发包人单方解除合同, 承包人应按总造价的 1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发包人实际损失的, 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
- 16.1.3 若节点工期延误, 但能在总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 (完成全部工程并取得竣工备案证明), 则结算时, 节点工期每延误一天, 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工程结算总价的 0.5%的违约金。对工期延误的违约金非承包人原因除外。
- 16.1.4 若承包人在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 7 天内未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时, 则发包人有权在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上述违约金。
- 16.2 质量违约:
- 16.2.1 材料质量: 发包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时, 或非发包人指定品牌时, 承包人应当负责拆除、修复, 由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均由承包人负责, 并视情节处每次人民币 1000-50000 元的违约金, 发生两次以上的,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承包人支付合同暂定总价款 5%的违约金。
- 16.2.2 施工质量: 在履约过程中, 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或图纸施工的, 一经发现,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 并整改至合同及图纸要求的标准。若无法整改, 或整改后达不到合同及图纸要求的标准, 则承包人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并按该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费用的 20%处以违约金。(具体见附件十一(1)《工程管理办法及处罚规定制度》)。
- 16.2.3 成品保护: 在履约过程中, 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保护的, 每次处以人民币 1000-5000 元的违约金。
- 16.2.4 质量保修: 见附件十一(2)《工程质量保修书》。
- 16.2.5 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了工程质量事故给发包人产生了实际损失, 则承包人须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合同总造价的 30%计取,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 承包人应按实际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双方对出现的工程质量事故发生争议, 则由具备专业鉴定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该工程质量事故进行第三方认定。
- 16.3 分包违约
- 16.3.1 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且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并赔偿发包人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包人为完成剩余工程多支出的费用（即发包人自行或安排第三方完成剩余工程所发生的费用，超出承包人根据本合同约定完成剩余工程所需费用的部分）。
- (2) 工程未按原计划完工，导致发包人向购房人（承租人）交付房屋的，损失按总价（租金）的万分之五/日计算直至交付之日止；如购房人（承租人）行使合同解除权的，发包人因此承担违约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

#### 16.4 承包人（施工单位）人员资质管理规定：

16.4.1 承包人须提供本工程项目的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十二《工程项目组织架构》。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承包人在未征得发包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更换项目驻场执行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经发包人审核确认，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该项工程合同造价的5%作为违约金。

16.4.2 承包人必须配备具有相应资质证书的常驻工地管理人员以满足工程需要。经发包人提出调离的，承包人下述人员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否则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2000元/人\*月（不调离项目驻场执行经理）、1000元/人\*月（不调离其他常驻工地管理人员）。

- (1) 发包人代表或工程师有证据确认无法胜任者，包括：对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
- (2) 不能积极配合监理单位及发包人正常工作者；
- (3) 违反发包人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4)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的工种）；
- (5)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 16.5 承包人安全管理与考核规定：

16.5.1 安全文明施工违约：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未遵守附件六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每次处以人民币500-20000元的违约金。

16.5.2 承包人必须做好三级安全管理及安全交底，若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对承包人处罚办法：

- (1) 驻场执行经理的同一份合同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或同一驻场执行经理的多个合同工程在同一年度内作为一个考核段。
- (2) 在一个考核段内发生第一起重大安全死亡事故，每死亡一人，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万；一个考核段内第二起重大安全死亡事故，每死亡一人，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20万；一个考核段内第三起重大安全死亡事故，每死亡一人，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40万。

#### 16.6 会议管理规定：

承包人驻场执行经理必须参加工程例会、各类施工协调、配合会等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召开的与承包人工程内容有关的会议，对由于工地交叉施工引起的问题，承包人有责任进行配合协商解决，服从发包人作出的协调决定。承包人驻场执行经理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应提前 24 小时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并在获得发包人批准后方可缺席，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人次，该笔违约金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承包人驻场执行经理必须常驻施工现场，如工程竣工后，承包人驻场执行经理在施工现场工作安排的出勤率未达到 90%，经发包人审核确认，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该项工程合同造价的 2%作为违约金。

#### 16.7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 16.7.1 承包人须完全实施并完成所有合同内容，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承包人拒绝或未能按合同要求履行时，发包人可将其委托给其他单位施工，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支付该项工程所发生的费用，另向发包人支付该项工程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
- 16.7.2 承包人未履行合同义务或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承包人应立即纠正违约事项，并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除此之外，承包人仍应支付相应的违约金。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金按给发包人造成的实际损失的 20%计取。
- 16.7.3 因承包人提供假发票或虚开发票及与交易事实不符的发票或进项发票税率不对等或发票金额短少，致使发包人无法将全部或部分的进项税进行抵扣，承包人应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发包人有权从应付承包人款项中扣除发包人的税收损失。
- 16.7.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保修期内，由于承包人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劳资纠纷、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给发包人的形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每次出现上述情况，发包人有权在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索赔违约金 5-30 万元。
- 16.7.5 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应当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由承包人在 7 个日历天内补足。
- 16.7.6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状态持续的，以每日人民币 1000 元计算，各项违约责任独立存在，违约金应予累加。
- 16.7.7 无论因何原因发包人按照约定或法定解除合同的，承包人均应在三日内清场并退场，承包人如逾期退场或拒绝退场的，自收到发包人的书面退场通知之日起，每日按 1 万元人民币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承包人拒绝清场的，应同时承担发包人聘请第三方清场的费用。

#### 16.8 现场巡查奖罚

- 16.8.1 现场巡查奖罚：具体处罚的违约金额见附件十一（1）：工程管理办法及处罚规定制度。

- 16.8.2 发包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时，依本合同条款第十二条处理。其中，若主体结构中钢材出现非推荐品牌材料处违约金 20000 元，并按要求进行整改。若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无法进行整改，将以该材料设备预算价的百分之五十进行结算。
- 16.8.3 其余未提及的发包人及承包人的违约事项，按合同相应条款约定执行。
- 16.9 对承包人的所有奖罚款项：由发包人提出，通知承包人两周内对其内容进行确认，当承包人逾期时，发包人可以通过在特定场合公示或以邮件、函件通知的方式告知承包人，当邮件、函件发出或公示期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仍未确认的，则视同承包人已认可该奖罚款项。该款项经发包人城市公司总经理单方审定后，在当月工程进度产值及结算中直接支付或扣除。

## 十七、 合同解除

- 17.1 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1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与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 17.2.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17.2.2 因一方严重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17.3 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7.4 一方依据合同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 7 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第 19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17.5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所有人员、机械设备及临时设施撤出施工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 17.6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清理条款及保密条款的效力

## 十八、 承诺及廉政

- 18.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18.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18.3 有关廉政要求按本合同附件八《廉政协议书》执行

## 十九、 争议解决

发、承包人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未达成一致时，任何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二十、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协议书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本合同第二十三条“其他特殊条款”；
3. 本合同除第二十三条“其他特殊条款”以外的其他条款；
4. 发、承包人招投标过程中经双方最终确认的正式书面文件；
5. 中标通知书；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双方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十一、 保密条款

发包人及承包人同意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业务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工程有关的建筑施工图、经济往来函件以及施工组织方案等），均为双方的商业秘密，未征得一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泄露。无论本合同以任何原因或任何方式终止后，本条保密义务仍然有效。

## 二十二、 其他事项

- 22.1 若承包人拖欠第三方款项，而法院通过“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发包人协助时，承包人须向发包人开具委托付款证明及相应款项的等额发票，由发包人将款项支付给第三方。否则，发包人有权直接将款项支付给第三方，并从工程款中扣留开具发票所需的金额。
- 22.2 发包人发给承包人的文件或传真均以合同中承包人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为准，若承包人变更地址或传真号码，应在 7 天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发包人，否则，合同中承包人的地址或传真号码视为承包人准确的地址或传真号码，发包人按任何文件送达（寄达）该地址或传真至该号码即视为送达。
- 22.3 在施工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及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等价值的物品时，承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 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发包人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 24 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双方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的保护措施。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顺延。如发现后隐瞒不报，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4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包括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承包人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设计设防标准等级以外的地震或其他不可预见且不可避免且不可抗拒的客观情况等。

### 22.5 工地会议

22.5.1 为解决施工中不能明确的问题及协调进度，发、承包人双方定时举行工地会议。

22.5.2 工地会议应作好记录，并作出备忘录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 二十三、 其他特殊条款

1、石材工程的含税单价已考虑二次转运费，不另行计算；

2、为促进发包人承包人的友好合作，双方一致同意：(1)、严格履行通用条款第八条，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偿相关责任；(2)、承包人对进度、付款数据有异议可与发包人协商核对。承包人保证不发生干扰或影响发包人业务、活动及公司正常经营的任何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工人聚众、闹事、向当地劳动保障局等政府职能部门投诉等等）。若发生上述行为，发包人视情节严重按 $\geq$ ¥30万元/日历天给予承包人处罚（自行为发生当日起计至行为结束日或至政府职能部门退出介入协调日止）；

3、承包人必须配备专职预算员，以满足预结算对数，资料跟踪等发包人要求，否则将停报进度；

4、需经政府验收的工程须确保在合同工期内通过验收，如因承包人原因未能在合同工期内通过验收的工程则按合同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

5、进度款支付比例按累计完成工程进度的75%，其中设备部分累计完成进度按已到场设备价款的75%计取，待设备安装完毕后，设备部分累计完成工程进度按设备款的100%计取。

6、承包方有义务按当地防疫政策落实防疫措施，所有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7、苗木养护期为一年，养护期内的成活率为100%，草坪需达到观赏草坪的效果，养护期内死亡苗木免费更换；损坏在一周内修复好，养护期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不再另外考虑。

## 二十四、 合同生效

24.1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24.2 合同订立地点：海南省陵水县英州镇

24.3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贰份。

24.4 本合同双方约定：发包人由其代表人（即项目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承包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必须具备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后生效。

## 二十五、 合同附件清单

本合同附件清单：

- 附件一(1)：清单计价规定
- 附件一(2)：计费程序表
- 附件二(1)：甲指乙供材料清单
- 附件二(2)：发包人推荐品牌范围清单
- 附件二(3)：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及其损耗一览表
- 附件三：施工技术要求
- 附件四：单位工程在物业接管时的清洁标准
- 附件五：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 附件六：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
- 附件七：签证管理办法
- 附件八：廉政协议书
- 附件九：工程结算资料
- 附件十：图纸或合同图纸目录
- 附件十一(1)：工程管理办法及处罚规定制度
- 附件十一(2)：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十二：工程项目组织架构
- 附件十三：招投标过程中往来正式函件
- 附件十四：工程量清单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海南翰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中环广场 2#写字楼 1010 房

住所:

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中环广场 2#写字楼 1010 房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沈于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简郁圳

电话: 18004770604

电话: 0755-82793391

传真:

传真: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月川支行

开户银行:(银行开户许可证上的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号: 4605 0100 5145 0000 2539

账号:(银行开户许可证上的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31 0000 1860

邮政编码: 572099

邮政编码: 518103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一般增值税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税务登记证的编号):

91440300MA5G7HCJ77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1-440311-04-01-569241005001

标段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642.760423万元

中标工期: 4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利平



本工程于 2023-06-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03



查验码: 319625911792249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ZHXZgc-202308-121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承 包 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

公司



2021 年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利平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贵 1522005200801026

本工程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以最终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结构形式：\_\_\_\_\_

层 / 幢：\_\_\_\_\_

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以最终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_____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_____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_____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万 m <sup>2</sup>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_ m×____ 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 m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 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_ m 舱数：____ 舱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_ 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 m 桥宽：____ 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__ m×____ 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 m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 ____ m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 ____ m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_\_\_月\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0 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创优目标：\_\_\_\_/\_\_\_\_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陆佰肆拾贰万柒仟陆佰零肆元贰角叁分（¥146427604.23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陆万肆仟贰佰零肆元壹角叁分（¥5764204.13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零陆佰叁拾伍元陆角伍分（¥160635.65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壹万玖仟零陆拾玖元伍角陆分（¥4819069.56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3.63%。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8月 2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页为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合同协议书签署页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牵头单位）：（公章）



承 包 人（成员单位）：（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成员单位）：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牵头单位）：



委托代理人（成员单位）：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3年8月29日

### 3、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附表 3:

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

<p>项目经理情况</p>	<p>姓名：黄荣劭            年龄：47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职称：园林工程中级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p>近 3 年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p>	<p>项目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合同金额：1359.14912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3.11.15</p>
	<p>项目名称：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合同金额：1423.244262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4.30</p>
	<p>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            竣工验收日期：</p>
	<p>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            竣工验收日期：</p>
	<p>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            竣工验收日期：</p>
<p>说明：            1、项目经理（建造师）须提供学历证书、注册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提供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项目经理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p>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653206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3.1、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于获  
成员二名称：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富海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联合体成员1（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施工图设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一式2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1份。

牵头人名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沈于获（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签字或盖章）

.....

2022年10月28日

##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22]0821号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招标(项目全称,项目编号: syzw20221026006)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招标(标段名称),建设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建设规模: 该项目园建工程总面积约920m<sup>2</sup>,绿化工程总面积为59974m<sup>2</sup>,室内装修面积约为420m<sup>2</sup>,主要内容为景观绿化和驿站室内外提升(计划工期: 360日历天)。招标范围: 设计范围: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施工图设计。施工范围: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评标工作于 2022年11月16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壹仟叁佰伍拾玖万壹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13,591,491.2), 中标下浮率: 0.80%, 工期: 360天, 项目负责人: 黄荣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11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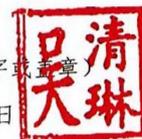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11月22日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工程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发 包 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法定代表人：钟声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承包人一（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施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沈于获

法定代表人：91440300MA5G7HCJ77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承包人二（全称）：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035555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景田综合市场A座406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三科审（2022）65号、242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该项目园建工程总面积约920m<sup>2</sup>，绿化工程总面积为59974m<sup>2</sup>，室内装修面积约为420m<sup>2</sup>，主要内容为景观绿化和驿站室内外提升。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设计部分：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等施工图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施

工过程中必要的监测及后续服务。(2) 施工部分：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城市驿站装修工程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政府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承包范围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中标下浮率）：0.80%，建安工程费下浮率【0.80】%；设计费下浮率【0.80】%。

## 二、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发包人书面认可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复的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承包人负责除初步设计、方案设计外的全部设计内容。

## 三、主要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0 天（其中：设计工期 6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300 个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本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监理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发包人 or 经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海南省、三亚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及本合同要求，且通过有资质的审图机构审查，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应符合设计文件的要求，满足国家、海南省、三亚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及本合同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 (一) 合同价款的组成

本合同含税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伍拾玖万壹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整（¥13591491.20 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肆拾柒万柒仟壹佰陆拾伍

元肆角捌分(¥12477165.48元)。如果因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增值税税率变动,本合同含税金额不变(不含税价和增值税予以相应调整),并按含税金额作为付款依据。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肆仟伍佰肆拾肆元整(¥304544.00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柒仟叁佰零伍元陆角陆分(¥287305.66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贰佰叁拾捌元叁角肆分(¥17238.34元),增值税税率为6%。

2、建安工程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捌万陆仟玖佰肆拾柒元贰角整(¥13286947.20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捌万玖仟捌佰伍拾玖元捌角贰分(¥12189859.82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玖万柒仟零捌拾柒元叁角捌分(¥1097087.38元),增值税税率为9%。暂定合同金额,合同金额按施工图预算评审金额\*(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进行调整,最终以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准。

3、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元(¥/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元(¥/元),增值税税率为/%。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元(¥/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元(¥/元),增值税税率为/%。

5、其他( ):

人民币(大写):/(¥/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元(¥/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元(¥/元),增值税税率为/%。

概算中列支且由承包人实施的其他项目(如有),均以有关部门批复的项目概算内相关费用为基准,按照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进行下浮调整。

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照国家标准计取,随工程款一起申请支付,但需在付款申请时进行列明。结算价以发包人指定审核单位审核为准。

(二) 开票信息

1、发包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税务登记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崖城支行】

开户账号：【2201078409100044644】

## 2、承包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7HCJ77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6栋6-2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开户账号：4425 0100 0031 0000 1860

公司名称：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035555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景田综合市场A座406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开户账号：1815014170007947

## （三）工程的计价原则与要求

### 1、合同签约价格

#### （1）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①设计费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概算的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2002年修订本《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专业调整系数取【1.1】，复杂系数取【1.0】，附加系数取【1.0】，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70】%，费率按下浮【20】%计算作为基准，并按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计算。

②《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③《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④《海南省房屋修缮与抗震加固综合定额》（2015）、《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⑤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

文件进行调整；

⑥材料价格采用招标公告当月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主办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其中的“市场信息价”适用、“材料市场价”不适用）三亚市市场信息价（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三亚市市场信息价的，优先参考海口市市场信息价，上述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价计取，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代管人（如有）、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及监理人共同审核确认。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工程量预估：根据施工图确定。

## 2、合同总价

### （1）结算依据

①设计费结算：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概算的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2002年修订本《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专业调整系数取【1.1】，复杂系数取【1.1】，附加系数取【1.0】，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70】%，费率按下浮【20】%计算作为基准，并按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计算。

但结算金额如高于施工图财政预算评审结论中该项费用金额，则最终结算金额调整为施工图预算财评结论中该项费用金额。

### ②建安费：

1) 按施工图财政预算审定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作为结算的参考；

2) 经甲方盖章确认的现场签证、变更及洽商；

3) 经甲方签字盖章的认质认价文件；

4) 经甲方签字盖章的工作联系单、方案确认单等涉及造价的来往文件；

5) 《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6)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7)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进行调整；

8) 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进行调差；

9) 材料价格采用招标公告当月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主办的《海南工程造

价信息》(其中的“市场信息价”适用、“材料市场价”不适用)三亚市市场信息价(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三亚市市场信息价的,优先参考海口市市场信息价,上述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价计取,由承包人提出,发包人或其委托单位进行认质认价。

(2) 工程量确定:根据施工图、现场签证、设计变更等确定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竣工图作为复核的依据。

(3) 结算调差:

钢筋、混凝土、结构用钢材、PC 构件、水泥、砂子、碎石按施工期信息价各月平均后按实进行调整,变化幅度在正负 5%以内的,不予调整,超出正负 5%的部分只调整材料价差并计取税金及下浮率。

人工费按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进行调整。变化幅度在正负 5%以内的,不予调整,超出正负 5%的部分只调整人工价差并计取税金及下浮率。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2 款的规定一致。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及发包人和代管人签订的《委托代管合同》(如有,以实际签署文件名称为准,下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服从代管人的管理。

4、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疑  
每  
单  
发  
、  
巨  
企  
变  
下  
定  
量  
示  
高

### 九、其他

本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附件等关于违约责任重复的，按数额较高者确定违约责任，关于权利义务设置重复的，按照要求较严格的执行。

###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合同最后一方盖章（合同章）且法定代表人和（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生效。合同组成部分应加盖骑缝章。
2.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壹拾份。

（以下无合同协议书正文）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 2 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邮政编码：572025

法定代表人：钟声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898-88759550



承包人一 (联合体牵头人, 施工单位):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7HCJ77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

邮政编码：518103

法定代表人：沈于获

委托代理人：唐于敏

联系电话：18689614286



承包人二 (联合体成员,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035555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广东现代广告创意中心 604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王富海

委托代理人：张智翔

联系电话：18688855966



签订时间：2022.12.8

##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5日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勘察单位		工程总造价	13591491.20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61314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
监理单位	武汉华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15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符策波	
	副组长	肖先华	
	组员	黄荣劭 朱兵辉 黄建好 徐波 吴桂洲 彭爱娥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工程	符策波	黄荣劭 黄建好 徐波 吴桂洲	
水电工程	符策波	黄荣劭 朱兵辉 徐波 吴桂洲	
绿化工程	符策波	黄荣劭 朱兵辉 徐波 吴桂洲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李艳明	翁幼珠 彭爱娥	

验收 组 工 程 竣 工 收 结 论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等方面做出总体评价：  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验收全部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等级（如有多个单位工程，可不填）：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全部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参加 验收 人员 签字	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		李永明
监理单位		肖先华
施工单位		黄荣印
设计单位		马智雄
勘察单位		

单位 工程 质量 等级 评 定 汇 总 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质量等级
	1	热带雨林提升工程	合格
	2	城市驿站提升工程	合格
	3	科研植被种植工程	合格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项目负责人：  2023.11.16 建设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肖光华 2023.11.15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董家明 2023.11.15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智雄 2023.11.15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	---	---	---	------------------------

### 3.2、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邀请招标项目：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项目，经审定，贵公司为本次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 14232442.62 元（大写：壹仟肆佰贰拾叁万贰仟肆佰肆拾贰元陆角贰分）。

中标工期：232 日历天。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 天内与我单位负责人联系签订合同事宜，并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招标人：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09 月 02 日



## 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汕头市衡山路与中山路交界东南侧珠港新城B-01-01、B-01-04 地块

发 包 方：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合同

委托方: 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将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周边道路工程交由乙方负责施工,现根据有关施工事项签订如下协议:

一、工程地点:汕头市衡山路与中山路交界东南侧珠港新 B-01-01、B-01-04 地块。

二、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图纸(详见合同附件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的设计施工图纸、下发的工程联系单及指令单)范围内道路工程。

三、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由乙方包材料、包人工、包机械、包场内外运输、包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项目费、包成品保护、包检测费、包保险费、包验收、包保修、包资料整理、包税费等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材料及工序一切费用。

四、工期要求:总工期 232 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09 月 10 日(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该工程暂定含税总价为 ¥14232442.6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肆佰贰拾叁万贰仟肆佰肆拾贰元陆角贰分

5.2 按经甲方提供图纸范围及现场确认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报价书单价+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增减的工程造价进行结算。

六、付款方式:

6.1 本合同无预付款;

6.2 乙方进场施工后每月 25 日上报本月完成的工程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该已确认工程价款的 80%;

6.3 本合同进度款支付至暂定合同总价的 85%时停止支付;

6.4 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涂料工程的所有内容,经甲方组织有关部门联合验收且书面确认合格,乙方向甲方报送办理结算且经双方确认后,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 %给乙方。

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补充。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 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 并就此向乙方发出有关通知。

(合同正文结束)

甲方 (盖章):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0年9月5日



乙方 (盖章):

联系电话: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4232442.62 元		
资金来源	/		
开工日期	2020 年 09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数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章日期		签章日期	
	黄荣劭 2021.4.30		2021.04.30

### 3.3、项目经理情况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5日 - 2025年12月22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2>		
姓名: 黄荣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9655		
聘用企业: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10-27至2026-10-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黄荣劭 签名日期: 2025.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0年1月06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1213

姓名:黄荣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4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2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03月09日至2026年02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0日





粤中取证字第 1100102085548 号



黄荣劭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河源市建筑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924820

学生 黄荣劭 性别 男 ，  
一九七八年 四 月 一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二年 六 月在本校  
观赏园艺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卜妙金

校 名: 仲恺农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二年 六 月 十六日

学校编号: 11347120020500011

姓名 黄荣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4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吉祥  
中路城市花园二期2栋C单  
元709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51978040112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6.26-2032.06.26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荣劲

社保电脑号：601502005

身份证号码：4401051978040112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be7b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4、履约评价（不评审）

附表 4: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三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	优秀	2024.6.21
2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二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	优秀	2024.6.21
3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临河中路市政工程（龙腾二路-龙腾三路）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	优秀	2024.6.21
4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光明区	合格	2023.12.5
5	塘明路北段项目西侧荔园小区 21 栋及光明大街路口处房屋土地整备清拆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光明区	优秀	2024.6.1

注：提供近 3 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时间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1、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三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6月 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 工程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 二级、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 谷6栋6-201	
法定代表人	李 勇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工程名称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 期龙腾三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项目负责人	郑鸿锐	
标段编号	龙岗区 吉祥南路		工程合同价	684.88069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2月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9日	合同工期	142（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92.6		2024年 6月 1日		
2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得分(N)	92.6				
评价等级	优秀 (N≥90分)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6.21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备注：					

## 4.2、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龙腾二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6月 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 工程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 二级、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 谷6栋6-201	
法定代表人	李勇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工程名称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 期龙腾二路市政工程（吉祥南路-龙岗河）		项目负责人	彭以飞	
标段编号	龙岗区 吉祥南路		工程合同价	189.490863（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	152（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91.8		2024年 6月 1日		
2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得分(N)	91.8				
评价等级	优秀 (N≥90分)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6.21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备注：					

### 4.3、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临河中路市政工程（龙腾二路-龙腾三路）

中略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6月 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 工程总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 二级、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 谷6栋6-201	
法定代表人	李 勇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MA5G7HCJ77	
工程名称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 临河中路市政工程（龙腾二路-龙腾三 路）		项目负责人	彭以飞	
标段编号	龙岗区 吉祥南路		工程合同价	384.15259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2月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0日	合同工期	142（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90.4		2024年 6月 1日		
2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得分(N)	90.4				
评价等级	优秀(N≥90分)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6.21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备注：					

#### 4.4、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附件 1:

###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评价期限	2023 年 10 月 15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等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 6 栋 6-201/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枣山路 2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勇/蒲青松	电话	0755-82793391/0731-88891724	项目负责人	张利平    电话    15860787961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承包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管道工程等/公路路基、公路路面、公路交通、桥梁、隧道等	
工程地点	马田街道		工程合同价	14642.76042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5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7 日	合同工期	45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8	67
2	经济技术实力			12	
3	施工过程管理			23	
4	进度控制			6	
5	履约配合			18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 ≤ 总分 ≤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5 分 ≤ 总分 ≤ 89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附件 2: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表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承包商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得分	67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评价时间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2		8
1	管理人员要求	4	优秀 4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良好 3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 合格 2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 不合格 0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2
2	项目经理要求	4	优秀 4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 3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2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2
3	工程作业人员	4	优秀 4 分：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特殊工种持证上岗；业务素质良好； 不合格 0 分：未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特殊工种未持证上岗；业务素质不合格。	4
二	经济技术实力	18		12
4	经济实力	4	优秀 4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良好 3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合格 2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3

5	劳务支付	4	<p>优秀 <u>4</u> 分：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良好 <u>3</u> 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合格 <u>2</u> 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p>	3
6	技术实力	4	<p>优秀 <u>4</u>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良好 <u>3</u>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合格 <u>2</u>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不合格 <u>0</u>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2
7	风险源管理	2	<p>优秀 <u>2</u> 分：施工现场中的深基坑、高边坡、大型设备（装配式建筑吊装）风险源管理等风险源按要求管理；</p> <p>不合格 <u>0</u> 分：施工现场中的深基坑、高边坡、大型设备（装配式建筑吊装）风险源管理等风险源未按要求管理。</p>	2
8	应急处理能力	4	<p>优秀 <u>4</u> 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各种应急事件；</p> <p>良好 <u>3</u> 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p> <p>合格 <u>2</u> 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p> <p>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p>	2
<b>三</b>	<b>施工过程管理</b>	<b>34</b>		<b>23</b>
9	文明施工	8	<p>优秀 <u>8</u>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良好 <u>7</u>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合格 <u>5</u>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不合格 <u>0</u> 分：项目（装配式项目按技术认定）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p>	5
10	安全施工	8	<p>优秀 <u>8</u> 分：（装配式建筑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良好 <u>7</u> 分：（装配式建筑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合格 <u>5</u> 分：（装配式建筑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不合格 <u>0</u> 分：（装配式建筑未按实施要求完善预制构件安装加固或）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p>	5

11	施工质量	10	<p>优秀 <u>10</u> 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未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优秀；</p> <p>良好 <u>8</u> 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未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良好；</p> <p>合格 <u>6</u> 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未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合格；</p> <p>不合格 <u>0</u> 分：（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发生严重安装破损，砼精度满足约定要求）；施工质量不合格。</p>	8
12	成本控制	8	<p>优秀 <u>8</u> 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良好 <u>7</u>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合格 <u>5</u>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5
<b>四</b>	<b>进度控制</b>	<b>10</b>		<b>6</b>
13	工期控制	10	<p>优秀 <u>10</u> 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良好 <u>8</u>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合格 <u>6</u>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定期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后。</p> <p>（备注：若施工单位已尽职但确属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延后，可酌情处理。）</p>	6
<b>五</b>	<b>履约配合</b>	<b>26</b>		<b>18</b>
14	履约准备	3	<p>优秀 <u>3</u> 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良好 <u>2</u>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合格 <u>1</u>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2
15	配合情况	6	<p>优秀 <u>6</u> 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p> <p>良好 <u>5</u>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p> <p>合格 <u>4</u>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p>	4

			关工作； 不合格_0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等其它相关工作。	
16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_4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 良好_3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5%-97%之间（不含95%）； 合格_2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 不合格_0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90%以下（含90%）。	2
17	合同分包	3	优秀_3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不合格_0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3
18	1.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_3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_2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_1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_0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2
	2. 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_3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_2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_1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_0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1
19	诚信情况	4	优秀_4分：无弄虚作假现象； 不合格_0分：有弄虚作假现象。	4
合计		100		67

## 4.5、塘明路北段项目西侧荔园小区 21 栋及光明大街路口处房屋土地整备 清拆工程

###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竣工履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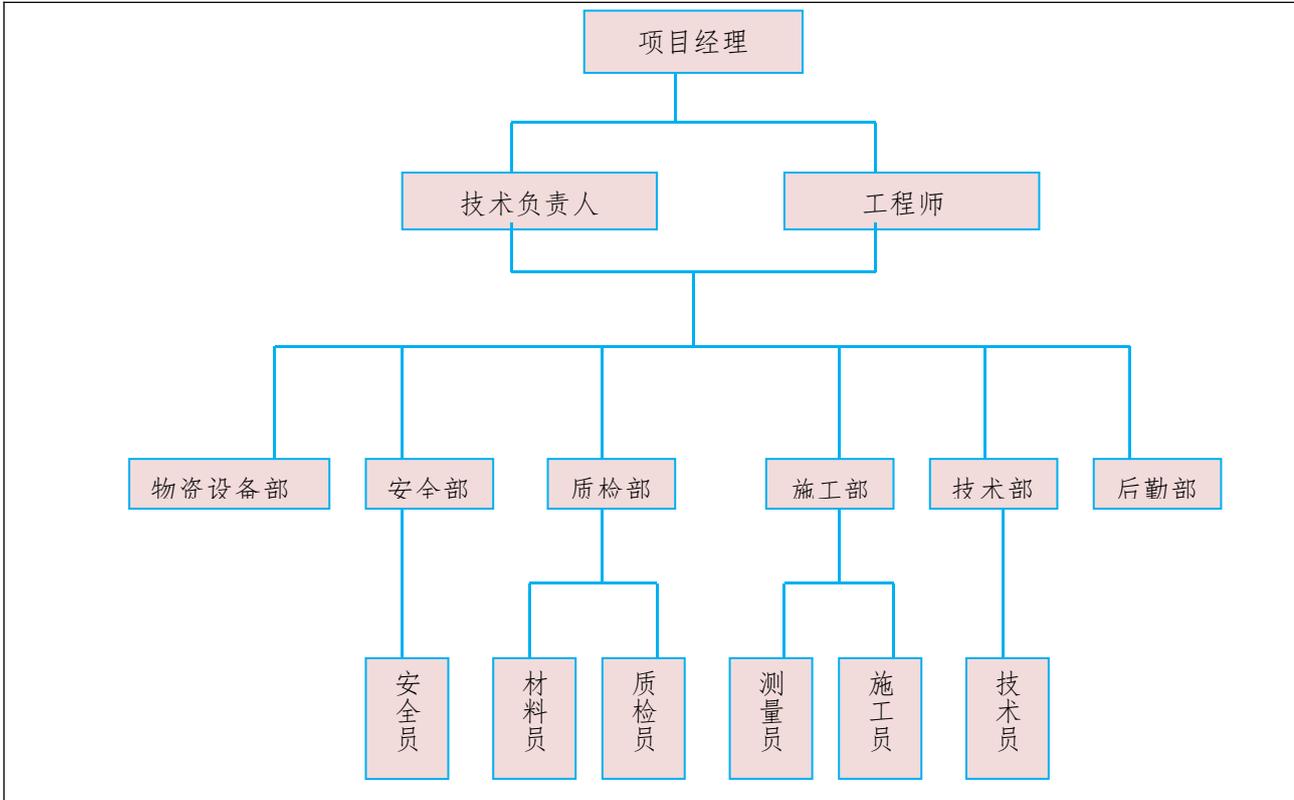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塘明路北段项目西侧荔园小区21栋及光明大街路口处房屋土地整备清拆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合同金额	2551454.10 元		
履约单位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峰	发包方式	
开工时间	2023 年 7 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4 年 4 月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4 年 6 月 1 日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 <u>92</u> 分; 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秀≥90; 90>良≥80; 80>合格≥60; )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 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量 <u>合格</u> 。 综合评价为 <u>优秀</u> 。		
评价人员签名	李峰	 建设单位盖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 优≥90; 90>良≥80; 80>中≥70; 70>合格≥60; 不合格<60。)

##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附表 5:

项目管理部组织系统框架图



### 说明:

#### 一、项目经理职责

- 1、项目经理是本工程的第一责任人。贯彻执行国家及深圳市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强制性标准，执行公司的管理制度，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合同的实现。
- 2、主持编制项目管理策划，并对项目目标进行系统管理。
- 3、对项目所需人力、材料、机具、设备、技术和资金等资源进行动态管理。
- 4、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等各种专业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
- 5、负责与业主、监理以及分包商进行总体协调与沟通，解决项目中出现的问题。
- 6、按“项目管理目标责任书”处理项目经理部与国家、公司、分包单位以及职工之间的利益分配；
- 7、归集工程资料，准备结算资料，参与工程竣工验收。

#### 二、项目负责人职责

- 1、领导质量安全环境管理部、机械设备管理部、物资采购管理部、生产管理部，协助项目经理负责整个工程的项目质量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环境管理、机械设备管理、物资采购管理、进度管理和沟通管理等工作。
- 2、组织项目施工劳动力，机械设备的调度和优化配置。负责材料计划的编制及进场计划管理。
- 3、协助项目经理具体负责项目安全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和管理工作。
- 4、在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日常的业主、监理、分包和政府各部门的协调关系。
- 5、及时了解业主、监理、分包的工作动态情况，并定期向项目经理汇报工作。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管理人员	岗位职责	姓名	执（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称	学历	专业	派遣时间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黄荣劭	注册建造师粤 1442019202009655	工程师	本科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开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飞	职称证书 B804201840236	工程师	专科	建设工程	项目开工
各相关专业 技术负责人	绿化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	付尚军	职称证书 B08193080100001292	工程师	专科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开工
	市政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	林珅	职称证书 B08203080100004902	工程师	本科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开工
	安装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	郑鸿锐	职称证书 粤中职证字第 1708002609395 号	工程师	专科	建筑工程	项目开工
	给排水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	李勇	职称证书 05090110927	工程师	本科	给排水	项目开工
	造价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	唐时强	注册造价师 建[造]11174400004458	高级工程师	专科	土木建筑关系	项目开工
项目安全主任	项目安全主任	曾颖慧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21） 0038343	/	本科	/	项目开工
质检负责人	质检负责人	杨小惠	上岗证 0442110900001000394	/	专科	市政	项目开工
其他	质检员	洪培好	上岗证 2501030100554946	/	专科	土建	项目开工
	资料员	易宇	上岗证 2501050000547417	工程师	专科	/	项目开工
	材料员	蔡杰龙	上岗证 2501040000504132	/	专科	/	项目开工
	施工员	卢美琴	上岗证 0442210400001000195	/	专科	市政	项目开工
	施工员	林允权	上岗证 2401010100193080	/	专科	土建	项目开工
	安全员	陈晓玲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21） 0015513	/	专科	/	项目开工
	安全员	林少冰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18） 0021721	/	专科	/	项目开工
	劳资专管员	文倩	上岗证 20250123034043237	/	专科	/	项目开工

注：投标人根据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填写表格，所填人员应与技术标书内容一致，可拓展增加表格内容，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内容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1、项目经理-黄荣劭

姓名	黄荣劭	性别	男	年龄	47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51978 04011233	手机号码	0755-82793391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2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粤 144201920200965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作物成果展示园项目	1359.14912 0万元	2022.12.10 - 2023.11.15	已完工	合格
广东金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领荟湾（金东海科创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周边道路工程	1423.24426 2万元	2020.09.10 - 2021.04.30	已完工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5日  
- 2025年12月2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黄荣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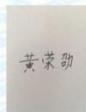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9655

聘用企业: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10-27至2026-10-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黄荣劭

签名日期: 2025.6.25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1213

姓名:黄荣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4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2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03月09日至2026年02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0日





粤中取证字第 1100102085548 号



黄荣劭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河源市建筑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924820

学生 黄荣劭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四 月 一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二年 六 月在本校  
观赏园艺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卜妙金

校 名: 仲恺农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二年 六 月 十六日

学校编号: 11347120020500011

姓名 黄荣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4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吉祥  
中路城市花园二期2栋C单  
元709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51978040112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6.26-2032.06.26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荣劲

社保电脑号：601502005

身份证号码：4401051978040112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be7b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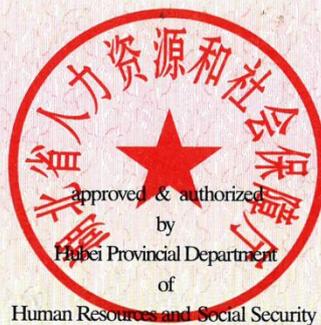


## 5.2、技术负责人-王飞

姓名	王飞	性别	男	年龄	34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81198707048416		
手机号码	1877233952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804201840236		
参加工作时间	2009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6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大冶市中天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中天·世纪花园 (原单位业绩)	4500万元	2019.05.01 - 2021.06.18	已完工	合格
大冶中等专业学校	大冶中专一期建设工程项目 (原单位业绩)	3799.97738 5万元	2021.06.10 - 2022.11.14	已完工	合格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B3 17001262



姓名: 王飞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281198707048416  
ID No. \_\_\_\_\_

管理号: B804201840236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8年01月12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7年12月09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黄人社职审[2018]1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黄石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飞

社保电脑号：807276225

身份证号码：420281198707048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b6e29fb9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3、绿化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付尚军



付尚军

姓名: 付尚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00235199009199475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B08193080100001292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cw.com/zcquery/>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付尚军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九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钻井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5511201106001477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付尚军

社保电脑号：802013574

身份证号码：50023519900919947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页码：1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56.36	28.18	1.05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56.36	28.18	1.05
合计				1437.44	718.72			202.0	67.34			67.34		70.46	56.36	14.1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a42db4f29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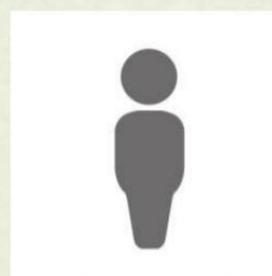


## 5.4、市政工程专业技术人员-林珅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林珅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5042519881115005X  
级别 中级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19日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490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林珅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油气储运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5511201105002034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林 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1 月 15 日

住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凤冈路569号红郡12座1810单元



公民身份号码 35042519881115005X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福州市公安局仓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4.28-2040.04.2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珮

社保电脑号：811254583

身份证号码：350425198811150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d10c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5、安装工程专业技术人员-郑鸿锐







5.6、给排水工程专业技术人员-李勇

	
编号: 05090110927 No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一年三月十九日 Date of issue

姓名 李勇 Full Name	专业名称 给排水 Speciality
性别 男 Sex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出生年月 1971.8 Date of Birth	授予时间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 Conferment Date
出生地点 重庆渝北 Place of Birth	 主管部门 Conferred by



重庆建筑工程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勇** 生于  
一九七一年八月。自一九九零  
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七月在  
本院 **城市建设工程系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专** 科学制两年，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长 **梁昆森**

证书编号: **921228** 1992年7月6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勇

社保电脑号：605427693

身份证号码：5102241971082852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8	30298516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30298516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30298516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30298516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30298516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2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30298516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10750.0	5200.0			4299.05	1719.62			429.97		650.0	320.0			13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c1e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7、造价工程师专业技术负责人-唐时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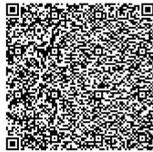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01日  
- 2025年09月2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唐时强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1年10月2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74400004458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7日-2029年04月0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唐时强

个人签名:

唐时强

签名日期:

2025.7.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11010810900458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10日

#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名：唐时强

性别：男

身份证号：532127198110200319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

评审组织：重庆市工程技术副高级职称非公中小企业评审委员会

取得时间：2023年12月22日

审批机关：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渝职改办(2024)141号

发证时间：2024年02月02日

编号：202417814938

查询网址：<http://ggfw.rlsbj.cq.gov.cn/cqzysre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222290

学生 唐时强 性别 男  
1981 年 10 月 20 日生, 于 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3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何振志

校 名: 防灾技术高等专科学校

2003 年 7 月 1 日

学校编号: 117751200306002460

姓名 唐时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0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  
一街139号中央西谷大厦  
1304

公民身份号码 5321271981102003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27-2033.04.27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时强

社保电脑号：612473230

身份证号码：5321271981102003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f14f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8、项目安全主任-曾颖慧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38343

姓名:曾颖慧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5年11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5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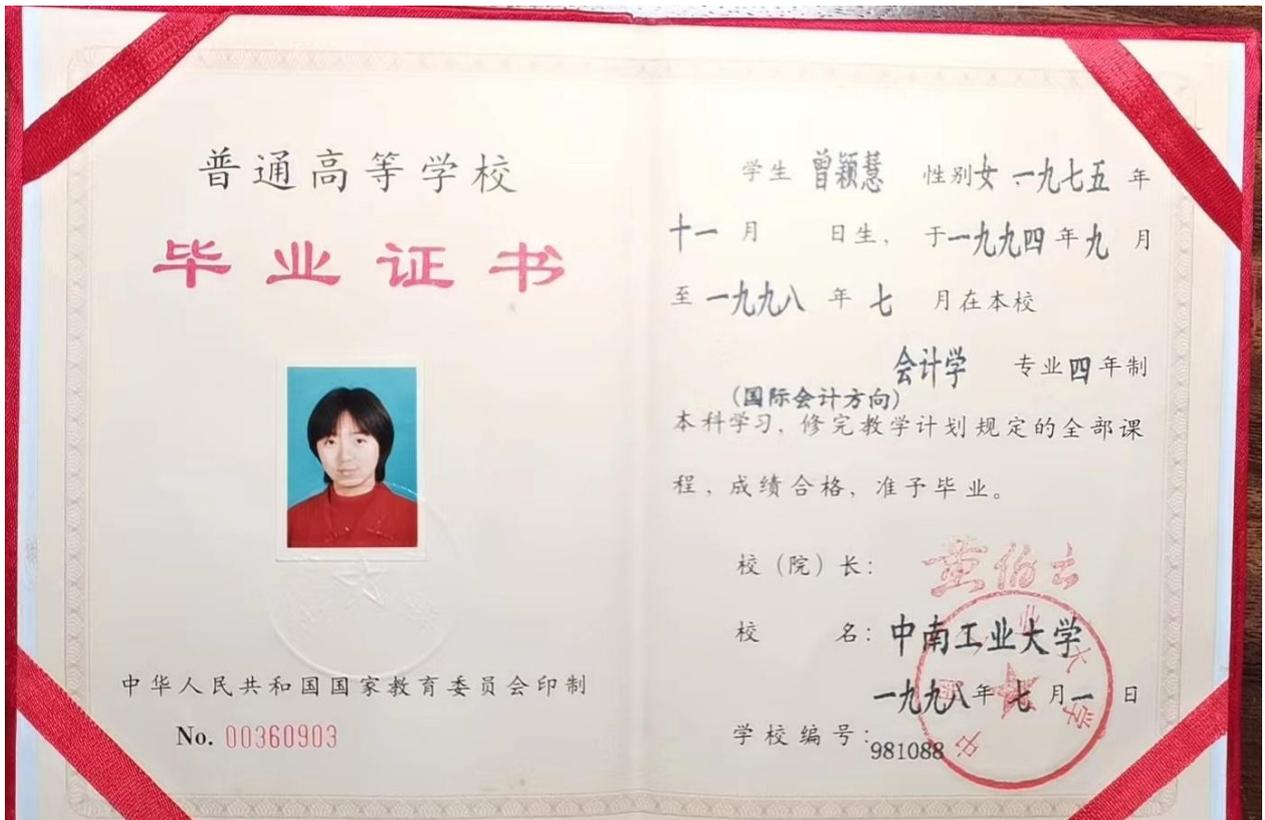
有效期:2024年03月28日 至 2027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5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颖慧

社保电脑号：2365900

身份证号码：4301031975110710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448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9、质检负责人-杨小惠

证书编码：0442110900001000394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小惠

身份证号：431126199710100040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1年 10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杨小惠** 性别 **女**，一九九七年十月十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物流金融管理**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401201906001049**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杨小惠**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7年10月10日**  
住址 **湖南省宁远县文庙街道竹元福村1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112619971010004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宁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0.10-2028.10.10**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小惠

社保电脑号：806198602

身份证号码：4311261997101000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029851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29851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29851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503.03	4439.12			1278.17	426.1			426.1		294.43	248.0			62.0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53193381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0、质检员-洪培好


姓名 洪培好  
身份证号 440582198905186912  
证书编号 2501030100554946  
工作单位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洪培好 同志于 2025 年  
03 月 05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9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证书专用章  
7101081022

  
证书专用章  
0210135035

2025 年 03 月 21 日  
有效期：2028年03月21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培好

社保电脑号：80248940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5186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b6e29b339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298516  
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1、资料员-易宇

易宇 同志于 2025 年  
03 月 05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9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易宇  
身份证号 360311199502282043  
证书编号 2501050000547417  
工作单位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众号查询

有效期：2025年03月21日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易宇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60311199502282043  
级别 中级  
专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02762

有效期至长期

有效期至长期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签章

职称专用章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宇

社保电脑号：635775634

身份证号码：3603111995022820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a0fa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2、材料员-蔡杰龙



蔡杰龙 同志于 2024 年  
12月18日至 2025 年01月01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蔡杰龙  
身份证号 440582199306010119  
证书编号 2501040000504132  
工作单位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25 年 01 月 3 日  
有效期至：2028.01.0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杰龙

社保电脑号：64199873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306010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6	251.84		62.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b6e29351b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3、施工员-卢美琴

证书编码：044221040000100019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卢美琴

身份证号：360424199009044065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2年 06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美琴

社保电脑号：644761131

身份证号码：3604241990090440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e0b6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允权

社保电脑号：639643079

身份证号码：4405081990101217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657.8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dafc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5、安全员-陈晓玲

项目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非必填项）

姓名	陈晓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10199104220028
手机号码	18890008482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21） 0015513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15513

姓 名：陈晓玲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1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2月22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19日 至 2027年02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5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晓玲

社保电脑号：640076348

身份证号码：4405101991042200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68ad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6、安全员-林少冰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1721

姓名:林少冰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6年05月1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9月11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07日 至 2027年09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7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少冰

社保电脑号：63938593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51169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985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29851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9851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14.8	251.84			62.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b6e29cde2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85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7、劳资专管员-文倩

项目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非必填项）

姓名	文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622199808212827
手机号码	19523338057	证件号		20250123034043237	

###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 文倩

性 别: 女

身份证: 511622199808212827

岗位名称: 劳资专管员

技能等级: --

证书编号: 20250123034043237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23日

查询网址: [www.zgcxosta.org.cn](http://www.zgcxosta.org.cn)

